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2020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章卫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驭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燕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报告，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九、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5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9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1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1
第十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5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6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飞鹿股份	指	株洲飞鹿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飞鹿工程	指	株洲飞鹿防腐防水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前身为株洲飞鹿涂装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飞鹿股份全资子公司
湖南耐渗	指	湖南耐渗塑胶工程材料有限公司，飞鹿股份全资子公司
长沙飞鹿	指	长沙飞鹿高分子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飞鹿股份全资子公司
广州飞鹿	指	广州飞鹿铁路涂料与涂装有限公司，飞鹿股份控股公司
深圳飞鹿	指	深圳飞鹿防水防腐材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飞鹿股份控股公司
博杨新材料	指	湖南博杨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飞鹿股份参股公司
上铁芜湖	指	上铁芜湖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飞鹿股份参股公司
广东飞鹿	指	广东飞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深圳飞鹿新材料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飞鹿股份参股公司
青岛四方	指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长客股份	指	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浦镇	指	中车南京浦镇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长江	指	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飞鹿股份	股票代码	300665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飞鹿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Zhuzhou Feilu High-tech Material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Feilu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章卫国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晓锋	肖兰
联系地址	湖南省株洲市荷塘区香榭路 98 号	湖南省株洲市荷塘区香榭路 98 号
电话	0731-22778608	0731-22778608
传真	0731-22778606	0731-22778606
电子信箱	zzfeilu@zzfeilu.com	zzfeilu@zzfeilu.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9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9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9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3,582,620.15	170,871,801.40	7.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31,155.67	4,505,426.36	-61.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529,855.23	3,766,099.29	-85.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0,723,302.59	-36,578,117.80	-38.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42	0.0371	-61.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42	0.0371	-61.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8%	1.02%	-0.6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62,806,749.27	1,012,349,829.12	2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98,998,374.70	452,728,891.78	10.22%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34.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75,013.2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4,347.13	
合计	1,201,300.4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1、公司的主营业务

本公司是从事金属表面、非金属表面和混凝土表面防腐与防护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的专业化高科技企业。公司的主营业务面向国内包括高铁、地铁在内的轨道交通装备制造与维修、轨道交通工程建设与维护、民用建筑建设、城市管廊与市政建设、风电核电特种装备等诸多领域，生产和销售防腐涂料、防水防护材料、地坪涂料以及功能性高分子材料等产品，并顺应市场和行业发展趋势，为客户提供包括防腐与防护方案设计、产品研发、产品生产以及涂装施工在内的材料及涂装施工一体化整体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的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2、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类别		主要产品	主要应用领域
防腐	油性	主要包括：聚氨酯类漆、氟碳面漆、丙烯酸类漆、环氧类漆、醇酸漆、特种防腐涂料、腻子类等	主要应用于：轨道交通装备（包括铁路客车、货车、机车、动车、城轨地铁等）表面防腐领域。除轨道交通装备领域以外，公司已经将产品应用领域拓展至风电叶片、风电塔筒、钢结构等新能源领域及其他机械设备表面防腐领域。
	水性	主要包括：水性预涂底漆、水性环氧防锈底漆、水性丙烯酸聚氨酯漆、水性单（双）组份金属漆、水性环氧树脂防锈底漆、水性丙烯酸面漆、水性偏氯乙烯底漆、水性丙烯酸氨基烤漆、水性醇酸氨基烤漆、水性底面合一漆、水性阻尼涂料等	
防水	涂料	主要包括：聚脲防水涂料、聚氨酯防水涂料、MMA防水涂料、薄涂层聚氨酯防水涂料、环氧高渗透防水涂料、硅酮密封胶等	主要应用于：轨道交通工程（包括高铁、地铁等建设工程）的混凝土桥梁、钢铁桥梁桥面防水或地下工程的防水领域。除轨道交通工程防水领域以外，公司已经将产品应用领域拓展至民用建筑、市政工程等其他混凝土防水领域。
	卷材	主要包括：SBS/APP改性沥青防水卷材（SBS改性沥青防水卷材、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湿铺PY类防水卷材、强力交叉膜自粘防水卷材、预铺式高分子防水卷材、聚氯乙烯（PVC）防水卷材、TPO防水卷材）、高铁地铁桥涵专用（高聚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氯化聚乙烯防水卷材、非沥青基HDPE预铺高分子防水卷材、乙烯乙酸乙烯（EVA）防水板、乙烯乙酸乙烯改性沥青共混（ECB）防水板、PVC防水塑料防水板）	
	地坪	主要包括：薄涂型环氧耐磨地坪、无溶剂环氧自流平地坪、环氧彩砂地坪、混凝土密封固化剂地坪、超耐磨聚氨酯地坪、非金属和金属骨料耐磨地坪、水泥基自流平地坪、水性环氧地坪、室外防滑地坪、环氧防静电自流平地坪等新材料产品	广泛用于：高铁动车段（所）、大功率机车检修基地等铁路工程附属设施，机械、电子、轻工、医药等行业制造车间。

3、主要经营模式

(1) 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模式为以客户需求的定制化研发和市场潜在需求的创新性研发的双轨道并行模式。根据客户的具体需求进行定制化涂层系统设计、产品研发，重点研究配方技术、工艺技术和应用技术；公司将立足于新材料行业，围绕环保的大方向和公司进一步深耕轨道交通行业的发展战略，结合国内外涂料、新材料发展的新趋势，在保持原研发模式的基础上，重点

加强对轻量化、环保型、功能型新材料技术进行研发，围绕轨道交通以及新能源等市场需求，开发具有创新性和先进性的高分子新材料体系产品，如复合材料、胶类材料、水性涂料用核心原材料水性树脂等。

(2) 采购模式

①原材料采购模式

公司原材料实行集中采购，由采购部门统一负责。生产部门接到营销部门提交的销售预测计划或ERP系统录入的销售订单后，结合原材料库存及生产排产计划，经ERP运算后编制原材料需求计划，由部门经理和相关业务主管副总裁审批后报送采购部门。采购部门根据原材料需求计划，综合考虑市场行情、采购数量及采购周期等因素，制定采购计划，经分管副总裁审批后实施。原材料供应商必须在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录中选取，公司已建立了比较完整的原材料供应链，与一些优质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的战略伙伴关系，确保主要原材料供应充足、渠道畅通，并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同时大宗采购也使公司对原材料采购议价能力强，有效降低采购成本和物流成本。

②工序外包模式

由于公司所从事的涂料涂装一体化业务和涂装施工服务需要大量的涂装施工作业人员，且该用工环节视客户的生产计划具有较大的波动性，导致公司出现临时用工的情况较多，为以控制成本，并保证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公司对部分涂装施工中的简单工序和临时工序采取了劳务外包的模式，公司主要劳务外包环节有两个，其一是在出口车涂装相比国铁车增加的喷砂工序，其二是车辆涂装、风电叶片涂装、地坪涂装及防水涂装施工中的表面清理、打磨等简单工序、临时工序或部分其他工序。上述工序均非涂装过程中的核心工序，操作要求相对简单，不需要太多的工作经验和复杂工艺，因此主要采取劳务外包模式。

公司对劳务外包方建立供应商目录，在销售部门确认取得涂料涂装一体化或涂装施工订单后，公司通过招投标或商务谈判等方式确认劳务外包方，并与劳务外包公司签订业务合同，按照合同约定与劳务外包公司办理劳务结算并支付劳务费用。

(3) 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按照“以销定产”原则组织安排生产，销售部门在争取订单的同时即将相关信息反馈给生产部门，供其提前制定季度计划。待销售部门最终确定订单后，再次将信息反馈给生产部门，供其提前制定月度计划。

公司在生产环节的内部控制较为完善，首先由销售业务员通过公司ERP系统下达订单，经过营销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检测中心负责人、生产部门经理对订单真实性、技术可行性、质检可行性、生产条件及预计按时完成情况等层层确认或审核，生产订单确认后，采购部门按计划进行采购，生产部门开始组织生产。

(4) 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直销方式开展业务运营，销售模式分为产品销售、涂料涂装一体化业务、涂装施工服务三类，具体如下：

①产品销售模式

产品销售模式是指公司仅向客户销售产品，这是涂料行业较为传统的业务及盈利模式。主要目标市场为轨道交通装备防腐、轨道交通工程防水市场和民用建筑市场，主要客户产品需求量较大，对涂料产品的质量要求较高。公司产品直销主要通过招投标的方式进行，公司中标后与客户签订合同，并根据客户要求或协议约定安排生产及发货，在客户验收或签收后，向客户开具发票，并由客户按约定支付货款。

②涂料涂装一体化业务模式

材料及施工一体化业务是公司结合防腐、防水与防护行业特点及发展趋势，为满足部分客户业务需求，通过防腐、防水与防护方案设计、定制化材料研发、生产以及组织专业人员专业化施工，为客户提供一揽子整体解决方案的业务模式。该业务模式已在轨道交通装备防腐、轨道交通防水、地坪防护、风电设备防护等领域广泛采用，在公司的经营业务中占有较大比例。公司涂料涂装一体化业务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进行，中标后与客户签订业务合同或框架合同，并按合同约定，主要为客户提供涂装方案设计、涂料产品及涂装服务，公司在完成合同约定的涂料涂装一体化业务、经过验收后，为客户开具发票，客户按约定支付货款。

③涂装施工服务模式

涂装施工服务是公司为保证销售的涂料使用效果而为部分客户提供的配套施工服务。其业务模式为：项目投资方按照材料供应及工程分别招标，公司材料中标后，为保证材料使用效果或根据施工业务的情况，承接项目投资方或工程方的涂装施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4、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 国家铁路建设投资规模稳中有升

近年来，我国铁路建设迎来高峰，其中高铁更是快速增长。我国累积投入运营铁路里程达 14 万公里；其中高速铁路里程数达到 3.5 万公里，已居全球第一。到2020年，为满足快速增长的旅客运输需求，建立省会城市及大中城市间的快速客运通道，建设“四纵四横”铁路快速客运通道及四个城际快速客运系统。线建设客运专线1.2万公里以上，客车速度目标值达到每小时200公里以上，初步规划出了高铁线路框架。铁路运输能力和效率显著提升，客运周转量、货运发送量、换算周转量、运输密度等主要运输经济指标已稳居世界第一。货运方面，铁路简化各种手续，开行与市场接轨列车。客运方面，“互联网+”广泛应用，使百姓出行越来越便捷。“一带一路”倡议以来，一列列中欧班列走出国门，向世界各地不断延伸，为国家经济发展腾飞插上了梦想的翅膀。2020年铁总规划确保铁路投产新线4000公里以上，其中高铁2000公里。预计京沈高铁、京雄高铁、沪通铁路等21条线路有望于今年实现通车，合计里程约3109公里，已超出铁总规划里程。随着第二轮通车高峰到来，今年铁路、高铁新增里程有望继续超出预期、维持高位，轨交采购装备市场有望充分受益。

(2) 全国城市轨道交通规划大幅提升

随着我国轨道交通装备保有量和轨道建设里程的迅速扩大，轨道交通市场开始显现巨大的刚性需求。截至报告期末，全国铁路固定资产投资完成3258亿元，超去年同期38亿元，同比增长1.2%，其中国家铁路基建投资完成2451亿元，同比增长3.7%；截至报告期末，铁路新线开通1178公里，其中高铁605公里。与投资投入不同，轨道交通装备与轨道建设工程自投入使用之日起即进入维保阶段，维保需求覆盖轨道交通的整个生命周期，且轨道交通涉及国计民生，对于维保的要求极高。这给轨道交通维保术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也给轨道交通维保产业开辟了极其广阔的发展空间，并给公司轨道交通装备维修市场以及轨道建设工程维保市场带来了良好的发展机遇。

(3) 房地产行业稳步发展，建筑防水行业同步跟进

随着我国经济结构的不断调整，房地产行业正在从高速增长转向平稳增长。行业内延续“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主基调，实现市场的稳步发展。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截止到报告期内，全国商品房销售面积69.40亿平米，同比下降8.4%；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3.39万亿元，同比增长2.3%；房屋新开工面积9.75亿平方米，同比下降7.6%；总体上，国内房地产行业投资规模稳中有升。随着房地产行业的持续发展，其配套建筑防水行业也将面临较长的持续发展期。根据《建筑防水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十三五”期间，主要防水材料产量的年均增长率保持在6%以上，到2020年，主要防水材料总产量达到23亿平方米，建筑防水行业也将处在一个快速发展阶段。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耐渗将在稳定现有轨道交通行业的业务基础上，稳健进军建筑防水市场。公司参与投资成立广东飞鹿、深圳飞鹿立足粤港澳大湾区，辐射南方地区，提供民用建筑市场产品销售及其配套施工服务。

(4) 风电市场复苏

2019年5月21日国家发改委发布的《关于完善风电上网电价政策的通知》；2020年1月20日财政部、发改委和能源局共同下发《关于促进非水可再生能源发电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征求意见稿）》，进一步对风电市场的规范发展提出要求。在政策的强力驱动下，风电行业发展进入快车道。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数据，截至报告期末，风电电源投资额为854亿元，同比增长了152.2%；全国基建新增风电发电生产能力632万千瓦。随着风电市场投资的急剧增长，公司现有的风电业务也将迎来新的增长点。

(二)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分析

根据国家统计局2011年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从事的行业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下的涂料制造（C2641）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从事的行业属于制造业下的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防水卷材属于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下防水建筑材料制造（C3033）

1、产品行业发展前景分析：

进入21世纪以来，全球涂料市场高速发展。中国涂料行业伴随着过去中国经济飞速发展，在较长的时间里一直是百分之十几的速度高速增长。2019年我国涂料销量为5533.70万吨，十年间年复合增长率达到10.89%。从行业集中度上来看，欧洲与美国早在2017年CR10分别为65.59%和98.43%，呈现涂料行业高度集中趋势，而我国2019年CR8仅为19.30%，我国涂料市场十分分散，行业集中度偏低，竞争更加激励，行业集中度未来提升的空间巨大。中国涂料“十三五”产业发展规划提出，未来涂料产业发展醉明显的趋势是产业化、基地化，加快一体化进程，拉长产业链条，优化产业布局，加快涂料企业兼并重

组，推动产业集聚和升级。目前我国涂料生产企业数量近 8000 家，而销售收入过亿的企业约 320 余家，75% 左右的涂料企业每年营收规模在两千万以下。中国涂料工业的市场容量前景广阔，下游的旺盛需求将维持涂料行业的增长势头，中国涂料年产量呈现稳步增长。

随着国家对于环保要求的升级，对涂料行业的发展带来了深刻的影响。在政策指引下，持续发展低 VOC 的环境友好型涂料，进行产品结构调整，推动产业升级，促进节能环保，引导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是涂料行业不可逆转的趋势。同时，许多技术、生产存在瑕疵的涂料企业会在环保的压力下被市场淘汰，行业的集中度将会进一步加强。对于涂料企业而言，改进生产工艺，研发环保产品，确立环保化的发展方向就是一条企业发展的高效路径。

2、行业特征：

我国涂料行业具有以下特点：（1）目前涂料行业企业是国有、民营和“三资”企业三足鼎立的局面；（2）行业发展态势与宏观经济密切相关，投资推动型和消费拉动型的宏观经济政策都将推动该行业的发展；（3）客户对产品的质量、安全、环保性能的要求都较高；（4）涂料需经过生产和涂装后方形成最终产品，同时涂料产品自身的结构和性能是由其化工原料决定的，涂料产品整体性能的提升由原料行业技术进步、产品自身配方的优化、生产工艺的改进等诸多因素带动。

我国防水卷材行业具有以下特点：（1）落后产能过剩，防水卷材产品质量参差不齐，目前还存在大量小作坊式的企业；（2）产业集中度低，防水卷材可以广泛的用于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等领域；（3）市场竞争不规范，防水卷材进入门槛较低，产品差异化程度较小导致下游议价能力较弱，行业内部竞争激烈。

3、发展趋势：

就产品而言，涂料产品环保性、功能性、涂料涂装一体化发展趋势日益显现，国家重拳治理环境污染，国民环保意识提升、消费行为转变，粉末、水性、高固体份、辐射固化等低 VOC 含量的涂料替代溶剂型涂料逐步加快。水性涂料更是被业界普遍认可为涂料行业的发展方向。在轨道交通装备防腐涂料领域，通过涂料的功能化设计弥补车辆本身的功能化缺失，成为未来轨道交通装备防腐涂料的一个发展趋势。

就行业而言，在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环保趋严等外部因素的影响下，涂料行业面临着因成本上升、竞争加剧所带来的产业转型、结构调整压力，创新正在成为涂料行业发展的主要驱动力。

就产业链而言，与上游原材料行业的产业链融合将成为涂料行业未来发展的一大趋势。涂料企业将向上游核心原材料领域进行产业延伸，实现核心原材料的自主供应，有助于保证生产稳定性、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产品质量，打造新的核心竞争力。

4、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深耕铁路车辆防腐与高铁工程防水市场多年，已经成为轨道交通高端装备涂装领域国产化、环保化的主要推动者。凭借公司在轨道交通领域优势地位及技术开发及外延扩张，公司逐步掌握原材料核心技术，产品类型不断丰富，产品结构优化升级，应用领域不断突破，成为国内工业防护领域领先企业之一。

公司防腐涂料产品目前主要集中于铁路客车、货车、机车、城轨动车等轨道交通车辆以及桥梁、站房等钢结构防腐市场，与中车南京浦镇车辆有限公司、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中车长江车辆有限公司、中车石家庄车辆有限公司、中车西安车辆有限公司、长春中车轨道车辆有限公司等中国中车旗下的各主机制造维修企业及广州铁道车辆厂、郑州铁路局车辆段等中国铁路总公司旗下的各路局的车辆装备维修基地（段、所）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是国内主要的铁路车辆防腐涂料供应商之一，竞争优势明显。在防腐涂料市场，随着铁路客车、货车等水性防腐涂料的顺利实施，公司已将水性产品应用扩展至动车、城际轨道车辆等高端轨道交通装备领域，同时成功开拓风电等新能源领域。是较早进入动车、城际轨道车辆领域及风电等新能源领域的国内专业涂料生产企业。

公司生产的防水涂料及防水卷材主要包括聚脲防水涂料、聚氨酯防水涂料、MMA 防水涂料、薄涂型聚氨酯防水涂料、SBS 防水卷材、高分子防水卷材等，主要应用于轨道交通工程的混凝土桥面防水或地下工程的防水领域，在高铁混凝土桥面防水领域竞争优势较为明显，在沪昆铁路、京沪铁路、西成铁路、京沈铁路等铁路主要干线得到广泛运用。在防水涂料市场，除高铁防水涂料外，公司已将产品应用领域扩展至地铁等其他轨道工程防水领域及水利工程、市政工程、民用建筑等其他防水领域。是较早进入地铁工程防水领域的国内专业防水材料生产企业。

目前，公司在铁路车辆防腐与高铁、地铁工程防水市场中的竞争力较强，公司已经初步进入民用建筑防水市场。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较期初同比增加 12.70%，主要系本期投资设立深圳飞鹿防水防腐材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较期初同比减少-2.64%，主要系折旧增加，减少固定资产净值。
无形资产	较期初同比减少 2.12%，系摊销增加减少无形资产净值。
在建工程	较期初同比增加 17.93%，主要系购建主要系置建设铜官基地所致。
货币资金	较期初同比增长 83.17%，主要系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筹集货币资金 1.77 亿元
应收票据	较期初同比减少 69.37%，主要期末未终止确认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减少。
应收款项融资	较期初同比增加 45.07%，主要系期末未终止确认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预付账款	较期初同比增加 107.71%，主要系期末未结算的采购款项增加。
其他应收款净额	较期初同比增加 45.63%，主要系本期支付较多保证金。
存货净值	较期初同比增加 37.59%，主要系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备货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较期初同比增加 72.68%，主要系预付购置铜官基地固定资产款增加。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研发与市场需求紧密结合并快速转化

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始终以技术创新为核心，取得了多项科研成果。截至披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各类知识产权36项（其中授权发明专利23项），已受理通过的发明专利有17项，参编行业标准11项，公司拥有核心技术18项。相关技术成果及时投入轨道交通、建筑防水市场，实现迅速转化，具体如下

①产业链上下游延伸方面，公司对水性涂料的关键原材料水性树脂进行了专项研发，这是公司在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投项目，可以稳定和提高公司主产品的质量，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的毛利率和客户的满意度。目前水性货车漆用树脂已经通过外协加工实现自给。同时，水性预涂底漆用树脂已完成研发测试，即将进行中试和量产试用，该水性树脂若成功推出，将解决水性预涂底漆在低温下的干性问题，为公司抢占轨道交通货车用预涂底漆市场打下坚实的技术基础。

②在轨交高端市场开发方面，公司研发的水性城轨涂料已经在青岛四方和南京浦镇得到批量应用；公司自主研发的水性动车涂料已经完成了青岛四方、唐山客车、南京浦镇等主机厂的工艺试验，已经取得青岛四方和南京浦镇的水性漆高速动车组资质，并正在南京浦镇厂进行第一列水性动车漆的试制；公司研发的水性阻尼浆在铁路客车和城轨上得到批量应用后，目前在长客股份的动车上进行了工艺试验，为实现动车用阻尼浆的国产化替代做出贡献。高端装备用水性涂料也是公司在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投项目。公司在轨道装备水性技术上的优势，有利于公司更好地抓住中车及国铁集团对轨道装备水性化的要求这一机会。

③在新领域开拓方面，围绕轨道交通行业轻量化发展趋势，公司成立高分子材料研究院对复合材料进行了立项研究，并与国内高校、主机厂签订了合作协议。目前，该项目正在进行仿真测试，若仿真测试通过，公司将实现对新领域的拓展，推

动公司业务的多元化。

④在新产品开发领域方面，公司立项开发了功能型防结冰涂料和易清洁涂料，防结冰涂料已在长客股份、青岛四方完成了工艺试验；开发了城轨动车用无气味弹性腻子，彻底解决腻子施工味道大和含苯乙烯带来的人员健康问题，目前已在广州铁道车辆厂得到小批量应用；开发了钢结构站房维护用薄涂型防火涂料和城轨用水性防火涂料，水性防火涂料已通过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上述产品的推出对实现轨道交通装备用涂料的国产化、水性环保化、功能化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未来也将为公司带来新的市场增长点。

⑤在高铁建设工程维修领域，公司与国铁集团下属有关铁路局立项开发了铁路钢结构维修、梁端止水带修复、桥梁混凝土病害整治等项目，为公司抓住高铁工程维修这一市场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⑥在建筑防水防渗领域方面，对预铺高分子防水卷材、自粘湿铺高分子防水卷材、水性高分子防水涂料、无溶剂聚氨酯防水涂料、非固化橡胶沥青防水涂料等系列产品进行了技术升级换代优化和成本优化，结合新一代国内先进的自动化装备生产线预计在年底投入生产使用，提升了产品质量稳定性和降低产品生产制造成本，为增强产品在建筑防水防渗领域的竞争力做好了技术铺垫工作。

⑦在人员队伍建设上，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及时培养或引进技术人员，打造一支与市场需求紧密结合的专职研发团队。

整体上，公司不断对轨道交通、建筑防水市场现有产品进行技术改进，并针对行业发展趋势，不断研发环保化、轻量化产品适应市场需求。

2、利用平台优势打造环保涂料新名片

随着国家环保政策趋势发展，国家大力扶持和倡导环保型涂料，其技术研发与应用已进入快速发展阶段，水性涂料、高固体份、无溶剂等环保型涂料已成为涂料行业的发展趋势。为了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公司以湖南省水性及高固体份环保涂料工程研究中心，湖南省涂料协会会长单位，中国涂料工业协会理事单位，全国水性涂料工业协会副主任单位等平台，对水性涂料和高固体份、无溶剂等环保型涂料进行了深入研究和推广。

公司目前已经成为轨道交通高端装备涂装领域国产化、环保化的主要推动者。水性城轨涂料通过了南京浦镇、青岛四方、长客股份等主机厂的工艺试验和合格供方评审，成功中标了南京浦镇在合肥、贵阳等多个地区城轨车辆水性涂料供应项目，并完成雷山空轨项目、铁科院3B项目、合肥5号线、合肥2号线增购等项目的水性漆整车应用，成为首批高端轨道装备领域国产化水性涂料的合格供应商之一；水性货车涂料在广州铁道车辆有限公司、中车西安、中车长江等公司已获得批量使用；公司水性阻尼涂料成功应用于青岛四方城轨项目；水性树脂领域，公司自主研发的货车漆用水性树脂已实现批量应用，目前通过外协加工逐步满足公司水性涂料生产需要，待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投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实力。

在轨道交通工程防水涂料方面，公司目前的主要产品均是高固体份、无溶剂涂料，如聚氨酯防水涂料（6.0Mpa）、聚氨酯防水涂料（3.5Mpa）、非固化橡胶沥青防水涂料、硅酮密封胶及喷涂聚脲防水涂料的固体含量达到98%，做到产品本身生产过程中不添加任何挥发性溶剂。公司在民用建筑及市政工程板块主推发展水性防水涂料，产品以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水泥基渗透结晶型防水涂料、聚合物防水砂浆、喷涂水性橡胶防水涂料等水性防水涂料为主，产品生产过程中几乎不添加任何挥发性溶剂。

3、具有资质及竞争优势

中铁检验认证中心（简称CRCC）是我国铁路行业产品的权威性认证，具有严格的审查机制，对被审核企业的研发、生产、供货、产品质量等多方面有着非常高的要求。目前，进入用于铁路货车、客车、城轨动车等轨道交通装备制造领域的防腐涂料的壁垒较高，一方面是部分产品仍执行CRCC的技术审查，另一方面还需通过客户合格供方评审后（合格供方认定需通过供方的生产、技术能力审核，产品检测、产品工艺试验、整车喷涂试验及运行考验等一系列程序），再通过招投标等方式确定相关涂料产品供应商。同时，目前进入轨道交通工程防水涂料行业壁垒也较高，不但需要上述相关资质，而且还需满足依据各线路的实际情况而制定的涂料质量和涂装工艺技术标准。由于审查机制的严格，以及审查程序的复杂性，客户更换供应商成本较高，现有客户与公司粘性较大。

公司作为国内轨道交通防腐防水材料第一股，是国内轨道交通装备防腐涂料、轨道建设工程防水材料的供应和涂装施工一体化解决方案的优秀供应商，在轨道交通装备与轨道建设工程市场上，资质齐全，技术先进可靠，业绩成果斐然。基于我司已有的相关资质及丰富的业绩成果，公司已经成为中车、中铁旗下多家核心公司的合格供应商，并持续供货。

4、深度布局智能涂装，力求减少人力成本

近年来，公司将涂层设计方案、产品应用方案和施工方案结合在一起，采取技术+营销+施工售后的一体化专业团队，

与客户进行三位一体的产品设计对接，将产品深入结合到各客户和研究设计院的技术设计方案之中。涂料涂装一体化运营模式更好的满足了客户核心需求，真正实现了专业的人做专业的事，这是涂料行业未来运营模式的一个发展趋势。

为适应未来劳务用工成本的问题，公司已率先开始调研智能涂装市场，已经进行了仿真测试、静电喷枪与公司涂料产品兼容性测试等众多应用前的测试工作，将国内现有的智能涂装设备与轨道交通客户的实际涂装需求相结合，深入探索智能涂装设备在轨道交通领域的技术适配性。公司发挥大客户定制服务的优势，与主要合作客户对智能涂装设备的使用分别做出了设计方案，目前正在进一步落实细节。若智能涂装设备正式落地，将有助于推进公司涂装服务的智能化，实现涂装效果稳定化，并降低公司成本，进一步扩大在轨道交通市场的市场份额。

5、深入响应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服务

作为国内轨道交通涂料行业的首家上市公司，公司主要客户集中在中车、中铁等主机厂和各路局，集中度相对较高，多为大客户。这类大客户对于企业技术的优越性、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售后服务的及时性等方面要求极高。公司对大项目、大客户采取定期交流、定点服务、快速响应的机制，研发部门定期与客户就产品技术和质量进行交流，对客户需求和产品应用进行沟通了解，持续为客户提供定制化产品。营销部门对大项目、大客户进行定点服务，及时发现和解决客户现场问题。

经过在轨道交通行业二十多年的发展，公司突出的自主研发能力、优质的现场技术服务和快速的市场反应机制为公司积累了众多大客户的信任，形成了良好的市场口碑，为公司未来保持现有市场份额和进一步拓展应用领域奠定了基础。优质的客户资源构成了公司重要的竞争优势之一。

6、持续的战略规划修订能力

公司多年来坚持对公司发展规划进行研讨、修订完善的制定，确定了公司产品不断往高端材料领域或上下游延伸，客户领域在进一步提高在轨交行业的竞争优势的前提下，积极拓展轨交外的市场领域，稳健发展。

7、文化优势

注重企业文化核心价值的铸造以及企业文化的引领作用是公司长期坚持的优良传统。在经过漫长的内部思考后，公司正式确立了“共筑百年飞鹿，共创美好生活”的核心价值，这个文化核心价值成为指引我们生存、发展的根本性思想武器。进一步延伸，飞鹿的价值观体系是对结果负责、坚忍不拔、创新变革、团队精神、求真务实、爱才如命。“百年飞鹿”的核心价值观的文化价值精髓在企业内部孕育、生长，这种有生命力文化必将成为公司长久持续发展的不竭动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20年是“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不平凡的一年。全球爆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世界各国的消费和生产造成不利影响，影响范围广泛波及全球所有地区和众多行业。二月中旬是全国疫情爆发最严重的时期，公司积极应对市场，有效降低运营风险，在确保员工安全、健康的前提下，积极、有序恢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管理层克服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努力执行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复工复产稳中有有序地进行，防疫工作取得显著效果，确保了全体员工无一感染。由于公司的上游企业都在国内，无境外供应商，此次疫情未对公司的供应链造成太大影响；目前公司与各大客户保持正常合作，向客户所属的中国境内的企业供货基本正常。

报告期内，公司具体的经营成果如下：

（一）积极应对新冠疫情，轨道装备防腐市场取得新突破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防疫情，稳经营，寻突破”的工作目标，积极防范，迅即展开了一系列的全员防控疫情、全力稳经营的得力举措和行动。在保护员工生命安全的同时，生产经营稳健推进，较好地实现了“防疫、经营”两不误。公司第一时间制定了工作方案，细化了工作措施，狠抓落实，全方位扎紧了疫情防控的“铁篱笆”。公司业务恢复正常，保持稳定发展趋势。截至披露日，公司顺利取得了青岛四方的水性漆高速动车组资质，同时将长客股份溶剂型涂料动车组(试装)资质转为动车组资质，并正在南京浦镇试装250公里标准动车组用水性漆，是国内首家水性涂料应用在250公里标准动车组上的企业之一，这为公司进一步开拓国内动车组涂料市场打下了更坚实的基础。公司的水性货车涂料除了在国内铁车上得到大批量应用外，也进一步推广到了出口货车。

（二）深耕轨道工程市场，全力提高市场份额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高铁地铁建设工程防水材料业务订单金额超过1.55亿，其中，较高技术含量的薄涂型聚氨酯防水材料产品的新增订单源源不断，占公司报告期内新增轨道建设工程防水订单总量的49.34%。公司获得川藏铁路拉萨至林芝段五个站房及相关工程的防水工程订单，拉林铁路是中长期铁路网规划中川藏铁路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藏区与川渝黔、华中、华东等地客货交流的主要通道。公司员工克服了项目地海拔高、地质环境复杂、施工难度大等诸多困难，圆满完成了工作，这样是对公司产品、公司施工在特殊环境下应用的考验。公司研发的高渗透改性环氧防水涂料、硅酮密封胶等高技术含量产品，通过相关权威机构认证，推入市场后迅速获得客户认可，供应数量也在稳步提升。

（三）布局民用建筑市场，促进公司战略落地

报告期内，公司民建地产防水业务稳步开展。与华润置地华东大区、广州市美林置业有限公司达成业务供货战略合作，拿下华润置地华东区的中标合同15,183.92万元、广州美林基业公司已签订合同总金额为1,682万元。成功进入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南方运营总部、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合正地产集团有限公司防水供应商名录库，公司战略逐渐落地。中标知名地产开发商项目标志着公司在民用防水领域取得了重大突破，防水卷材业务与防水涂料业务协同效应正逐步显现，防水材料市场覆盖面及市场认可度逐步提升。

（四）涂料、卷材产品毛利纷纷上浮，盈利能力稳中有升

2020年半年度，本公司全体员工齐心协力，克服了疫情给工作带来的重重阻碍。管理层采取了积极的应对措施、积极的营销策略，实现销售收入1,8358.2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271.08万元，涨幅7.44%；取得净利润140.73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37.51万元。2020年半年度产品毛利率整体下降3.39%，但其中防腐涂料、防水涂料、防水卷材类公司主要产品毛利均有上升，主要系年初疫情影响，原材料价格下跌，公司管理层抓住机遇，采取“原材料集中采购”的进购方案，使得原材料成本较往期明显下降，防水卷材类产品毛利率上升达4.82%。涂装一体化、涂装施工类业务因受2020年3-4月疫情影响较大，导致该类业务的主要成本构成——人工成本上升，对该类业务毛利影响较大，但随着疫情的控制，5、6月份涂装一体化、涂装施工类业务的毛利已逐步回升，公司预计后期该类业务的毛利率会逐渐与上年度齐平。

（五）加深路局合作模式，紧抓发展新机遇

广州飞鹿在立足主业的基础上，积极拓展经营，取得广州铁道车辆有限公司车内小配件检修业务，为后续广州飞鹿多

元化发展拓宽了道路。2019年公司与上海铁路经济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上铁芜湖高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报告期内上铁芜湖为后续业务的获取完成了资质准备工作，目前其已获得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安全生产许可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ISO9001三大体系认证等资质，为后续承接业务储备资源。

(六) 组织机构变革，完善公司整体架构

报告期内，公司为建设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的组织结构，聘请专业咨询公司对公司组织结构、绩效管理以及薪酬制度作出了相应调整。强调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是进一步整合公司营销资源，更好的为客户提供全方面服务，增强公司与客户黏性的必要举措。对薪酬制度的全面调整，是整合人才资源、培养人才、释放人力资源的重要举措。对公司内部深层次的变革，能够全面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效率和市场竞争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健的发展。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83,582,620.15	170,871,801.40	7.44%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销售业务提振所致
营业成本	141,761,577.24	126,153,385.41	12.37%	主要系随营业收入增长，营业成本相应增长
销售费用	15,947,519.33	16,298,956.49	-2.16%	
管理费用	18,928,988.66	16,296,695.79	16.15%	主要系本报告期增加折旧费用、限制性股票费用摊销所致
财务费用	8,164,838.07	5,975,586.33	36.64%	系投资活动与经营活动需要增加银行短期借款，导致财务费用上升
所得税费用	772,091.02	916,380.11	-15.75%	系报告期应纳税所得额减少所致
研发投入	5,539,996.41	6,396,598.73	-13.39%	系本期研发费用下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23,302.59	-36,578,117.80	-38.67%	主要系本期支付保证金与采购款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95,357.61	-79,428,587.05	58.08%	主要系本报告期大额建设投资款较上期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441,272.20	29,164,415.65	710.72%	主要系本期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筹的募集资金已到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	152,422,612.00	-86,842,289.20	275.52%	主要受本期筹资活动现

加额				金流增加所致
----	--	--	--	--------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防腐涂料	25,514,666.23	18,660,066.54	26.87%	-4.44%	-6.66%	1.74%
防水涂料	58,867,044.20	42,801,421.24	27.29%	48.07%	45.60%	1.23%
防水卷材	22,817,418.37	15,345,270.85	32.75%	-8.92%	-15.01%	4.82%
涂料涂装一体化	67,932,229.85	55,718,440.31	17.98%	4.63%	20.23%	-10.64%
涂装施工	7,240,492.92	8,047,089.43	-11.14%	-48.39%	-33.33%	-25.10%
其他业务收入	1,210,768.58	1,189,288.87	1.77%	212.36%	316.37%	-24.54%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452,788.92	20.78%	主要系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是
资产减值	211,342.40	9.70%	主要系本期存货跌价准备减少所致	是
营业外收入	1,227,402.75	56.32%	主要系湖南耐渗原股东对湖南耐渗 2019 年业绩补偿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212,291.50	9.74%	主要系客户质量考核款	否
资产处置收益	536.32	0.02%	主要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所致	否
其他收益	3,115,386.68	142.95%	主要系政府补助	是
信用减值损失	4,975,883.46	228.31%	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减少	是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期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36,345,492.00	26.63%	74,705,786.93	8.83%	17.80%	本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取得募集资金
应收账款	347,575,395.21	27.52%	282,351,143.06	33.35%	-5.83%	
存货	120,743,137.91	9.56%	123,374,474.59	14.57%	-5.01%	
长期股权投资	12,541,199.22	0.99%	1,545,970.04	0.18%	0.81%	
固定资产	178,643,661.31	14.15%	167,388,415.58	19.77%	-5.62%	
在建工程	35,975,006.84	2.85%	10,986,850.55	1.30%	1.55%	
短期借款	277,500,000.00	21.97%	237,600,000.00	28.07%	-6.10%	报告期末短期借款余额减少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7.92%	0.00	0.00%	7.92%	主要系本年取得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126,993,302.08	10.06%	0.00	0.00%	10.06%	主要系本期发行可转债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8,727,055.60	保函保证金、承兑保证金
固定资产	126,924,532.63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40,918,799.94	抵押借款
合计	216,570,388.17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500,000.00	3,000,000.00	16.67%

注：上述金额为报告期内对外投资金额，非报告期内实际出资金额。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3,640.86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98.0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956.2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23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2.32%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762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7]363号）同意，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31日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900万股。截至2017年6月6日，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247.00万元，扣除总发行费用人民币2,459.85万元（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787.15万元。截止到2020年06月30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净额金额为12,956.21万元（其中：新型环保防水防渗材料技改项目使用2,550.15万元；高新材料研发检测中心项目使用3,997.51万元；高端装备用水性涂料新建项目6,408.55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余额为人民币3,830.94万元。

2、公司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707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数量为177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7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846.29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6,853.71万元。截止到2020年06月30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净额金额为0元（其中：年产20,000吨水性树脂新建项目使用0元；高端装备用水性涂料新建项目0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余额为人民币16,853.71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	是否已	募集资金	调整后投	本报告	截至期末	截至期	项目达	本报告	截止报	是否达	项目可
---------	-----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承诺投资总额	资总额(1)	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2)	未投资进度(3)= (2)/(1)	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期实现的效益	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到预计效益	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轨道交通装备减震降噪阻尼材料新建项目	是	14,237	0	0	0	0.00%		0	0	不适用	是
新型环保防水防渗材料技改项目	否	2,550.15	2,550.15	0	2,550.15	100.00%	2018年07月27日	386.82	1,483.18	否	否
高新材料研发检测中心项目	是		3,997.51	0	3,997.51	100.00%	2019年02月11日			不适用	否
高端装备用水性涂料新建项目	是		10,239.49	798.06	6,408.55	62.59%	2020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年产 20,000 吨水性树脂新建项目	否	12,582.66	12,582.66	0	0	0.00%	2020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高端装备用水性涂料新建项目	否	4,271.05	4,271.05	0	0	0.00%	2020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3,640.86	33,640.86	798.06	12,956.21	--	--	386.82	1,483.18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33,640.86	33,640.86	798.06	12,956.21	--	--	386.82	1,483.1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轨道交通装备减震降噪阻尼材料新建项目，已变更项目实施地点暨扩充项目内容更名为“高端装备用水性涂料新建项目”。故该项目不适用。 2、新型环保防水防渗材料技改项目，因可研报告编制时间较早，预计毛利率水平、期间费用水平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且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低于预期等因素导致效益未完全达到可行性研究报告中的预计效益。 3、高新材料研发检测中心项目，不产生经济效益，不适用。 4、高端装备用水性涂料（以下简称“水性涂料项目”）为“轨道交通装备减震降噪阻尼材料新建项目”										

	<p>扩充的新建项目，目前处于建设期。</p> <p>5、年产 20,000 吨水性树脂新建项目，目前处于建设期。</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18 年 12 月 18 日，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暨扩充募投项目内容的议案》。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轨道交通装备减震降噪阻尼材料新建项目”扩充为“高端装备用水性涂料新建项目”，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至湖南望城经济开发区铜官循环经济工业基地。</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18 年 12 月 18 日，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暨扩充募投项目内容的议案》。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轨道交通装备减震降噪阻尼材料新建项目”扩充为“高端装备用水性涂料新建项目”，拟投入“轨道交通装备减震降噪阻尼材料新建项目”的募集资金将投入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用于水性涂料项目，该项目投资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2017 年 6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有资金的议案》，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合计 4,737.23 万元，同意公司使用 4,170.02 万元（其中轨道交通装备减震降噪阻尼材料新建项目：1,619.87 万元；新型环保防水防渗材料技改项目：2,550.15 万元）的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1、根据 2017 年 8 月 2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0 日转出 4,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 12 个月，于 2018 年 8 月 24 日将转出的 4,000 万元募集资金全部转回到了募集资金帐户中。</p> <p>2、根据 2018 年 8 月 2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转出 4,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 4 个月，于 2018 年 12 月 24 日将转出的 4,000 万元募集资金全部转回到了募集资金帐户中。</p> <p>3、根据 2018 年 12 月 2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转出 7,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 12 个月，于 2019 年 7 月转回 1,500 万元、2019 年 12 月转回 5,500 万元将总计 7,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转回到募集资金账户中。</p>

	4、根据 2020 年 2 月 21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转出 2,5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 4 个月，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将转出的 2,500 万元募集资金全部转回到了募集资金账户中。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2018 年 8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型环保防水防渗材料技改项目结项的议案》。该项目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该募投项目已结项，公司决定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16.75 万元）转入公司基本（普通）账户，其中 15.62 万元为未支付的发行费用，公司将于销户前支付或转入普通账户后支付，其中利息收入 1.13 万元用于公司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1、2019 年 8 月 1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投资总额的议案》，对高端装备用水性涂料新建项目根据实际建设需求对土建工程、铺底流动资金进行了调减，对设备购置及安装工程投入资金进行调增，相应调整了投资总额，变更后投资总额为 18,083.43 万元。</p> <p>2、因新型环保防水防渗材料技改项目属于技术改造项目，项目投入与产出陆续发生。因此以前定期报告中披露了结项前累计预计效益。此次新型环保防水防渗材料技改项目“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填列数为项目结项后至报告期末累计实现效益。</p> <p>3、年产 20,000 吨水性树脂新建项目投资总额 14,039.92 万元，拟投入可转债募集资金 12,582.06 万元，因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为 6 月中旬，故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暂未使用本次募集资金</p> <p>4、高端装备用水性涂料新建项目投资总额为 18,083.43 万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为 10,239.49 万元，实际已经投入 6,408.55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为 3,830.94 万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为 4,271.05 万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有尚未使用的资金，暂未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募集资金。</p>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新材料研发检测中心项目	轨道交通装备减震降噪阻尼材料新建项目	3,997.51	0	3,997.51	100.00%	2019 年 02 月 11 日	0	不适用	否
高端装备用水性涂料新	轨道交通装备减震降噪	10,239.49	798.06	6,408.55	62.59%	2020 年 12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建项目	阻尼材料新建项目								
合计	--	14,237	798.06	10,406.06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由于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小于原定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使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原投资优先顺序无法满足相关募投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在项目总投资不变的前提下，将轨道交通装备减震降噪阻尼材料新建项目的募集资金拟投入额由 14,237.00 万元调减至 10,239.49 万元，被调减的募集资金 3,997.51 万元将投入高新材料研发检测中心项目。本次顺序调整不影响募投项目投资总额，仅将募集资金拟投入额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以及目前技术市场竞争环境和公司现状，对实际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金额进行调整。2017 年 7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公司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7 年 7 月 24 日公告的《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及 2017 年 8 月 10 日公告的《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p> <p>2、随着国家环保政策的发展，国家大力扶持和倡导环保型涂料的发展。水性涂料是涂料行业未来的发展趋势，轨道交通领域更是掀起了油性涂料转水性涂料的浪潮，中国中车已在 2018 年 3 月份的会议纪要中明确要加快推广水性涂料和水性漆的使用，优先从货车产品推进和推广，机车、客车、动车、地铁、城市轨道车辆等产品逐步推广。中国铁路总公司已制订铁路客车、货车用水性涂料相。关键技术标准，旗下中铁检验认证中心已制定 CRCC 认证实施细则并开始实施新的水性涂料技术审查。公司为顺应国家政策的指引、行业发展的趋势以及充分利用自身优势，做大做强公司的主营业务，在充分调研市场前景，结合公司技术开发实力和现有的资金情况之后，拟扩充募投项目阻尼材料项目为水性涂料项目。</p> <p>根据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及产业布局，铜官新建生产基地拟实施高端装备用水性涂料、水性树脂、高固体份油性涂料新建项目，其中水性树脂是水性涂料的核心原材料，原阻尼材料项目实施地点变更至此可实现产品上下游的集中化生产，产生规模优势，水性树脂核心原材料产业的布局可节约水性涂料材料生产成本及运输成本。故本次调整拟将还未建成的阻尼材料项目 5,000 吨/年的产能变更实施地点至铜官新建生产基地。原阻尼材料项目的实施地点位于株洲市荷塘区金山工业园内，公司取得该项目实施地块（金山工业园新建生产基地）的时间较早，在阻尼材料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现金山工业园已在这几年的发展中改变了金山工业园新建生产基地周边原有的规划，若该项目继续在该地点实施，未来在环保监管方面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故将阻尼材料项目变更实施地点至铜官新建生产基地（在专业的化工园区内）更为合理。</p> <p>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暨扩充募投项目内容的议案》，并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该提案。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8 年 12 月 1 日公告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暨扩充募投项目内容的公告》及 2018 年 12 月 18 日公告的《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高新材料研发检测中心项目，不产生经济效益，不适用。</p> <p>2、高端装备用水性涂料为“轨道交通装备减震降噪阻尼材料新建项目”扩充的新建项</p>								

	目, 目前处于建设期。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否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株洲飞鹿防腐防水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提供防腐、防水材料有关配套服务	50,000,000	31,346,092.45	9,210,316.94	6,576,912.71	-1,607,202.81	-1,755,048.55

广州飞鹿铁路涂料与涂装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轨道交通装备防腐涂料、涂装业务	3,000,000	29,935,497.01	8,485,731.55	10,931,371.65	-514,838.40	-647,655.93
湖南耐渗塑胶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防水涂料、防水卷材销售及配套服务	100,000,000	184,856,118.86	77,759,157.89	36,476,661.75	1,444,266.03	1,164,004.8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深圳飞鹿防水防腐材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	开拓公司在华南地区的防水业务，扩大市场。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1、湖南博杨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2017年12月成立，公司参股30%，报告期内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法下核算的投资收益为508,030.99元。
- 2、长沙飞鹿高分子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12月成立，报告期内暂未建成达产。
- 3、广东飞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深圳飞鹿新材料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4月成立，2020年迁移地址至东莞并更名，公司持股30%，报告期内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法下核算的投资收益为-55,401.37元。
- 4、上铁芜湖高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2019年7月23日，公司与上海铁路经济开发有限公司共同成立上铁芜湖高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公司持股49%，报告期内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法下核算的投资收益为159.30元。
- 5、深圳飞鹿防水防腐材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2020年1月2日成立，公司持股35%，注册资本1000万元。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一）市场开拓风险

为提升公司业务综合竞争力并实现公司快速发展，公司计划在发挥轨道装备行业地位优势，提升轨道装备市场地位的基础上，发挥防水产品配套优势，提高轨道交通建设工程行业竞争力，通过技术推动，成为轨道维修工程市场的行业领先者，拓展民用防水、新能源、石化、军工等防腐和防水市场。随着行业转型升级加速，企业利用社会资本意识增强、固定资产投资增速较快等特点不断显现，竞争对手成长迅速，在部分区域性市场与公司开展竞争。对公司收入、利润水平及销售回款情况产生较大影响。

应对措施：主动开展成本和质量对标，提升成熟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加快新市场、新产品的推广和应用。主动对接客户需求，通过技术创新提升公司技术形象，革命性降低现有产品成本的项目、解决客户需求的行业技术难题的项目、挖掘客户潜在需求的新型产品等。务实推进非涂料类新材料的研发，实现公司在非涂料领域的战略步骤。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为化工类产品，占比较大的主要有聚醚N220、MDI、KL-300扩链剂、二甲苯、200#溶剂油、端氨基聚醚D-2000、环氧树脂（固体）、固化剂等。上述原材料主要系原油的下游产品，其价格主要受国际原油价格波动影响。报

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类业务中直接材料成本占产品总成本比例较高。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化将对公司毛利率水平产生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根据市场行情，合理安排重点物资的采购时间和计划，同时，通过产品配方研发、生产工艺优化、生产设备升级等方式降低产品生产成本。另一方面，公司通过产品涨价等方式将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因素有效转移至下游客户，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合理利润。其次，公司采购部门也会及时关注原材料价格动态，尽量在低位进行储备，比如今年年初由于原油价格大跌，部分材料价格下滑较多，公司根据仓储和资金情况对大宗原材料进行了提前锁定和储备，有效降低了产品成本。公司向上游核心原材料领域进行产业延伸，实现核心原材料水性树脂的自产，有助于保证生产稳定性、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产品质量，打造新的核心竞争力。

（三）应收账款较大风险

随着公司全国布局战略的实施，市场覆盖范围的不断扩大以及客户数量持续增加，公司业务收入规模逐年上升，导致应收账款规模相对较大，虽然公司应收账款的客户主要为大型央企、国企，与公司有着长期的合作关系，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但若公司主要债务人未来出现财务状况恶化，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产生坏账，将对公司业绩和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对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进行充分预估，提前采取有针对性的预防措施，控制风险；合理制订回款计划，将回款作为营销部门的关键业绩指标进行贷款考核；对超过回款期的应收账款加大催收力度，必要时采取法律措施。

（四）环境保护风险

随着国家新《环保法》的实施，环保投入会持续加大，并造成上游原料供应的波动，影响公司的生产和经营。公司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但在生产过程中仍存在因管理不当、不可抗力等原因造成环境污染事故的可能性，公司可能因此遭受监管部门处罚或赔偿其他方损失。如监管部门要求公司停产整改或关闭部分生产设施，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此外，随着国家环境保护力度日益增强，国家及地方政府可能在将来出台更为严格的环境保护标准，公司环境保护方面的投入和支出可能会相应增加，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一是采用“课堂专业培训+微信群知识培训+生产现场指导培训”等组合方式，提高全员的环保意识。二是公司将严格环保管理，加大环保投入力度，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围绕职业健康安全/环境管理体系的管理主线，确保公司无相关风险。

（五）新冠肺炎疫情对宏观经济产生冲击给公司未来业绩带来的波动性风险

2020年初，新冠肺炎疫情从中国率先开始大面积爆发，目前已经在全球范围内扩散。为应对疫情，全球纷纷采取了严厉的防控措施，防控措施的实行给全球宏观经济带来一定冲击，未来的经济形势充斥着不确定性。为应对经济形势的不确定性，公司必须关注宏观经济走势并根据宏观经济情况及时调整策略。2020年3月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中提出新基建，包括公司主要客户所处的城际高速铁路和城际轨道交通，公司目前在轨道交通防水领域具备一定的竞争力。政策的传导需要一定的时间，企业最终也需要过硬的综合竞争力才能充分享受政策红利。

应对措施：密切关注行业政策变化；利用自身优势，调配资源积极参与城际高速铁路和城际轨道交通有关业务。在等到政策传导的时间内，做好技术储备与营销储备，增强企业整体竞争力、抗风险力。在疫情期间，公司也将采取一系列降本增效措施，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营。

十、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6.46%	2020 年 04 月 17 日	2020 年 04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3.24%	2020 年 05 月 13 日	2020 年 05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凌涵忠、蔡自力、陈慧	股份限售承诺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任）关于股份锁定承诺：（1）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	2017 年 06 月 13 日	2020 年 6 月 13 日	履行完毕

		<p>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3) 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自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不会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 而放弃履行承诺。二、股份锁定承诺的约束措施: (1) 本人授权公司按照本人的上述承诺直接办理股份的锁定手续。(2) 如违反股份锁定承诺的, 本人应将违反承诺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对应的所得款项上缴公司。</p>			
彭龙生、刘雄鹰、范国栋、何晓锋、周迪武、彭时贵、文纯忠、肖祥湘、董振敏、付业新	股份限售承诺	<p>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任)以及营销、技术核心人员关于股份锁定承诺: (1) 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不会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 而放弃履行承诺。二、股份锁定承诺的约束措施: (1) 本人授权公司按照本人的上述承诺直接办理股份的锁定手续。(2) 如违反股份锁定承诺的, 本人应将违反承诺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对应的所得款项上缴公司。</p>	2017年06月13日	2020年6月13日	履行完毕
彭麒麟、宾罗清	股份限售承诺	<p>一、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亲属股份锁定承诺: (1) 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二、股份锁定承诺的约束措施: (1) 本人授权公司按照本人的上述承诺直接办理股份的锁定手续。(2) 如违反股份锁定承</p>	2017年06月13日	2020年6月13日	履行完毕

		诺的，本人应将违反承诺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对应的所得款项上缴公司。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1、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6 日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约定：公司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股权比例共同享有。2、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6 日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根据上述文件，本次股票发行并上市完成后公司采取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1）利润分配具体政策：1）利润分配形式和现金分红比例：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或者两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其中应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及现金分红政策的具体内容为：如无重大资金支出事项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重大资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或超过 3,000 万，上述重大资金支出须经董事会批准，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董事会在制定利润分配预案时，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④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第③项规定处理。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公司采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的条件为：①公司经营情况良好；②因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或者公司有重大资金现金支出、公司具有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以股票方式分配股利有利于公司和股东整体利益；③公司的现金分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具备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p>	2017 年 06 月 13 日	2020 年 6 月 13 日	正常履行中

		<p>可以在中期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红，具体分配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有关规定拟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2) 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公司将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除现场会议投票外，公司将向股东提供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上，需经董事会成员半数以上通过并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通过、二分之一以上监事通过，方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可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3) 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在公司遇到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事件或者因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发生较大变化等特殊情况出现，并已经或即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公司经详细论证后可以对既定利润分配政策作出调整。公司对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作出调整时，应详细论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必要性、可行性，充分听取独立董事意见，并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在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论证过程中，需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提交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分别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二分之一以上监事同意，并由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方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相关事项的，公司应当向股东提供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2）利润分配具体计划的依据和可行性：根据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预计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尚需要一定规模的资金支持进行产能扩张、实施募投项目等，公司在该时期的发展离不开股东的大力支持。公司未来利润分配计划将以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基础，着眼于企业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兼顾公司快速发展的同时，重视对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综合上述因素分析，公司制定的利润分配计划具有可行性，公司经营发展状况和未来发展目标能够保证利润分配计划的顺利实施。（3）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安排：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公司的未来发展，逐步扩大</p>			
--	--	---	--	--	--

		生产经营规模，优化财务结构，促进公司的快速发展，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或作出的现金利润分配预案中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的，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在利润分配预案中，应当对当年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使用计划进行说明，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卫国、彭龙生、周艺、刘雄鹰、范国栋、何晓锋、周迪武、彭时贵、文纯忠、肖祥湘、董振敏、付业新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1、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具体条件：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 A 股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第 20 个交易日称为“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的每股净资产，则在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公司的董事（独立董事外）、高级管理人员和营销、技术核心人员（以下统称为“相关主体”）应协商确定启动本预案规定的一种或多种措施，以稳定公司股价。本预案中所称每股净资产是指经审计的公司最近一期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除以该期审计基准日时公司的股份总数；如该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公司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和营销、技术核心人员将采取以下一种或多种措施稳定公司股价：（1）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2）公司回购公司股票；（3）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和营销、技术核心人员增持公司股票；（4）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允许的其他方式。</p> <p>（1）控股股东增持 A 股股票：如相关主体确定由控股股东以增持公司 A 股股票方式稳定公司股价的，则公司控股股东应在前述决定作出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出增持公司 A 股股票的计划，并由公司按规定予以公告。如在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相关主体未能协商确定拟采取的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触发控股股东的自动增持义务，控股股东应于前述期限届满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出增持公司 A 股股票的计划，并由公司按规定予以公告。在上述任一情形下，控股股东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 A 股股票，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用于增持的资金总额不超过其最近一次从公司取得的现金分红，增持期限为增持公告发布且控股股东的增持计划获得有权机构批准（如需要）之日起六个月。控股股东的增持计划公告后及在增持期间，如公司 A 股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1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或相关增持资金使用完</p>	2017 年 06 月 13 日	2020 年 6 月 13 日	履行完毕

		<p>毕，则控股股东可中止实施增持计划。如增持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 A 股上市条件的，则控股股东可以终止实施增持计划。(2) 公司回购 A 股股票：如相关主体确定由公司回购 A 股股票方式稳定公司股价，公司应在前述决定作出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制订回购公司 A 股股票方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在审议通过后及时将回购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制定的回购方案应包括以下内容：回购方式为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回购；回购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 500 万元；公司回购 A 股股票的方案将在履行内部决策和外部审批、备案等手续（如需要）后六个月内实施。上述回购方案生效后及回购期间，如公司 A 股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或相关回购资金使用完毕，则公司可中止回购。如回购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 A 股上市条件的，则公司可以终止实施回购方案。</p> <p>(3) 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和营销、技术核心人员增持 A 股股票：如相关主体确定由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营销、技术核心人员（以下简称“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管及营销、技术核心人员”）以增持公司 A 股股票方式稳定公司股价的，则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管和营销、技术核心人员应在前述决定作出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出增持公司 A 股股票的计划，并由公司按规定予以公告。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管和营销、技术核心人员应以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的价格，并以不低于各自上一年度从公司取得的税后薪酬的 20% 的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 A 股股票，增持期限为增持公告发布之日起六个月。增持计划公告后及在增持期间，如公司 A 股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或相关增持资金使用完毕，则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管和营销、技术核心人员可中止实施增持计划。如增持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 A 股上市条件的，则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管和营销、技术核心人员可以终止实施增持计划。(4) 稳定股价措施的再次启动：执行稳定股价措施的有效期为六个月，在采取上述一种或多种稳定股价措施且在执行完毕后六个月内，如再次出现公司 A 股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的，相关主体则不再实施有关稳定股价措施。但如下一期间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则相关主体应在该情形出现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重新确定启动新一轮的稳定股价措施。(5) 其他股价稳定措施：独立董事应督促公司、控股股东、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管和营销、技术核心人员执行本预案规定的稳定股价</p>			
--	--	--	--	--	--

		<p>措施。在实施上述既定的股价稳定措施过程中，公司和相关主体可以制定其他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的股价稳定措施。3、相关约束措施：（1）相关主体未能及时协商确定股价稳定具体措施的约束措施：如在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相关主体未能协商确定拟采取的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营销、技术核心人员应在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道歉。</p> <p>（2）对控股股东的约束措施：如相关主体确定由控股股东以增持公司 A 股股票方式稳定公司股价，或者触发本预案规定的控股股东自动增持义务，但控股股东未按照本预案规定履行增持义务，以及如相关主体确定由公司回购 A 股股票方式稳定公司股价，但控股股东无合法理由对股份回购方案投反对票或弃权票并导致股份回购方案未获得股东大会通过的，则公司有权扣留相等于控股股东应承担的用于履行增持义务的资金总额的分红款，控股股东放弃对该部分分红款的所有权，由公司用于回购股份资金或其他用途。（3）对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营销、技术核心人员的约束措施：如相关主体确定由公司回购 A 股股票方式稳定公司股价，但公司未及时制定公司股份回购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则公司及负有责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营销、技术核心人员应在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道歉，公司应继续履行尽快制定股份回购方案的义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营销、技术核心人员应督促公司履行前述义务。（4）对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管和营销、技术核心人员的约束措施：如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管和营销、技术核心人员未按照本预案规定履行其增持义务的，则公司有权扣留相等于未履行但未履行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管和营销、技术核心人员应承担的用于增持的资金总额的薪酬，被扣留薪酬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营销、技术核心人员放弃对该部分薪酬的所有权。（5）对独立董事的约束措施：如独立董事未能勤勉尽责地依法督促公司、控股股东、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管和营销、技术核心人员执行稳定股价措施的，应在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道歉。</p>			
	<p>何晓锋、刘雄鹰</p> <p>股份减持承诺</p>	<p>如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需要减持的，则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数量的 2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本人在锁定期满两年后需要减持的，可以按照法律法规允许的价格和数量减持。本人将在减持前 4 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至本人减持期间如发行人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本人减持价格下限、减持股</p>	<p>2017 年 06 月 13 日</p>	<p>2020 年 6 月 13 日</p>	<p>履行完毕</p>

			份数量上限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如违反上述减持价格下限减持的，本人应将（发行价-实际减持价格）×低于发行价减持股份数量对应的所得款项上缴发行人。如违反上述减持股份数量上限减持的，本人应将实际减持价格×（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承诺减持股份数量上限）对应的所得款项上缴发行人。在本人未履行完毕前述约束措施时，发行人有权等额扣留应向本人支付的分红及/或薪酬等款项。			
	宁波聚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原北京聚琛资本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未来在不违反《证券法》、证券交易所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不违背本企业就股份锁定所作出的有关承诺的前提下，本企业将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和发行人二级市场的交易表现，有计划地就所持股份进行减持。本企业将在减持前 4 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但其持有公司发行人股份低于 5% 以下时除外。在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本企业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根据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至本企业减持期间如发行人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本企业减持价格、减持股份数量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2017 年 06 月 13 日	2020 年 6 月 13 日	履行完毕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王文洋 2016 年 11 月 8 日与天津开发区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天津开发区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将王文洋派遣至飞鹿工程(原株洲飞鹿涂装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2018 年 11 月 8 日又被天津开发区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派遣至天津中车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工作。王文洋要求天津开发区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飞鹿工程支付其加班工资、防暑降温费等	14.2	不适用	劳动仲裁:天津市北辰区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出具仲裁裁决书。 诉讼:王文洋对仲裁裁决书不服,已向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法院进行上诉。案件正在审理过程中。	劳动仲裁:天津市北辰区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出具仲裁裁决书(津北辰劳人仲裁字[2019]第 1118 号),裁决天津开发区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支付王文洋 2018 年度未休带薪年假工资共计 734.5 元,驳回王文洋其他仲裁请求。 飞鹿工程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诉讼:王文洋向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法院进行上诉。案件正在审理过程中。	劳动仲裁:飞鹿工程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诉讼:案件正在审理过程中。	2020 年 06 月 03 日	诉讼事项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未以临时公告披露。但在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提及。

九、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十、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9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回购公司股份用途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引进高端人才或团队，稳定和充分调动中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及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推动公司的长远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决定将公司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

2、2019年6月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决定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股权激励相关的议案，并对股权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

3、2019年6月6日至2019年6月16日，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对股权激励计划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的异议或不良反映。

4、2019年6月24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等事项目。

5、2019年6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2019年6月24日为首次授予日，向34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147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5.92元/股，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出具《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6、2019年7月4日，公司披露《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7、2020年6月24日，公司披露《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失效的公告》，自激励计划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已超过12个月，预留部分激励对象未明确，因此预留的25.00万股限制性股票预留权益失效。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重大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序号	租赁方	出租方	租赁标的	租赁合同到期日	租赁面积（平方米）	房产证
1	广州飞鹿	广州铁道车辆有限公司	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北路149号广州铁道车辆有限公司院内	2023年12月31日	207+149	粤（2018）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8222868号

2	飞鹿工程	飞鹿股份	株洲市荷塘区金山工业园香榭路98号办公楼	2026年3月31日	90	湘（2017）株洲市不动产权第0045478号
3	飞鹿股份	沈晓玲	上海市静安区太阳山路188弄707、708室及地下1层60号车位	2022年9月17日	83.66+83.66	沪房地闸字（2015）第003868号、沪房地闸字（2015）第003954号
4	飞鹿股份	深圳市尚美基建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太子路111号深圳自贸中心15楼15A房	2023年5月31日	178	粤（2017）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91721号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无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湖南耐渗塑胶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2018年08月28日	4,000	2019年01月23日	1,4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年1月23日-2020年1月23日	是	否
湖南耐渗塑胶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3日	6,000	2019年07月09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年7月9日-2020年7月8日	否	否
湖南耐渗塑胶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3日	6,000	2019年10月09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年10月9日-2021年10月8日	否	否
湖南耐渗塑胶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3日	6,000	2019年12月16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年12月16日	否	否

						-2021 年 12 月 16 日		
长沙飞鹿高分子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08 月 15 日	30,000	2020 年 04 月 29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合同生效之日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	否	否
长沙飞鹿高分子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08 月 15 日	30,000	2020 年 06 月 16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合同生效之日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4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7,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无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4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7,0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4.0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相关情况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相关情况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长沙飞鹿高分子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为了加快自身建设向中国建设银行株洲四三〇支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 向中国建设银行株洲四三〇支行提供不动产抵押, 并由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为其向中国建设银行株洲四三〇支行申请固

定资产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公司报告期无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1、重大环保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甲苯	废气处理设施排气筒	1	废气处理设施排口	0.0759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0.00168 吨/半年	/	无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甲苯	净化除尘设施排气筒	1	净化除尘设施排口	2.11 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0.0109 吨/半年	/	无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甲苯	废气处理设施排气筒	1	废气处理设施排口	0.111 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0.00245 吨/半年	/	无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甲苯	净化除尘设施排气筒	1	净化除尘设施排口	0.67 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0.00345 吨/半年	/	无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甲烷总烃	净化除尘设施排气筒	1	净化除尘设施排口	5.21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0.0268 吨/半年	/	无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甲烷总烃	废气处理设施排气筒	1	废气处理设施排口	4.36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0.0964 吨/半年	/	无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锅炉排气筒	1	锅炉房	5 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燃气标准	0.0075 吨/半年	0.45 吨/年	无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锅炉排气筒	1	锅炉房	98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燃气标准	0.147 吨/半年	0.87 吨/年	无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管道	1	废水处理设施出口	36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	0.181 吨/半年	2.1 吨/年	无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氨氮	管道	1	废水处理设施出口	0.369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	0.0019 吨/全年	0.09 吨/年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污染防治设施完成更新改造之后，设施正常稳定运行，各项指标均达标排放。

废气：有机废气收集处理装置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标准。

废水：废水处理装置排放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建设项目已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完成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制订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2019年10月在株洲市省厅环境局荷塘分局备案，备案号：430202-2019-018-LM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环评的要求，报告期内委托具有资质的环境监测公司进行2次各项常规指标检测。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加强了环境管理体系运行管理，对重要环境因素及一般环境因素实现了有效控制，在废气、废水、危险废物管理方面严格依照国家环保法律法规要求，完成了规范化管理；在生产过程中，全面推行清洁生产与低碳发展理念，注重过程控制，其中锅炉由燃油锅炉改用了清洁能源的天然气锅炉，削减了污染。今后我公司将深化管理，不断持续改进，努力创建成为环境友好型、资源节约型企业。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注1：根据2019年12月27日株洲市环境保护局荷塘分局新颁发的《排污许可证》及新建项目、技改项目的环评批复，二氧化硫的年许可排放量为0.45吨。经污染防治设施的更新改造，公司上半年二氧化硫的排放量已控制得极低。

注2：根据2019年12月27日株洲市环境保护局荷塘分局新颁发的《排污许可证》及新建项目、技改项目的环评批复，氮氧化物的年许可排放量为0.87吨。经污染防治设施的更新改造，公司上半年氮氧化物的排放量控制得很好。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将结合自身实际，积极主动履行社会责任，参与扶贫工作。

(2) 半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扶贫助困工作是体现企业社会责任，构建和谐社会，实现中国梦的根本要求。飞鹿股份不忘初心，回报社会，对于需要帮助的人积极伸出援手。公司关爱贫困家庭的残障人士，在2020年的上半年为96位残疾人士提供工作岗位，增加其就业本领，使他们能够自主的生活在现代社会。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1.资金	万元	141.16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7.3 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万元	141.16
7.4 帮助贫困残疾人数	人	96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将继续积极响应各类慈善机构等募捐方的号召，践行社会责任，共创美好家园。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补充协议（三）的议案》，根据湖南耐渗2018年、2019年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为了进一步明确交割、前项补充协议约定事项以及第五期交易价款的支付，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湖南耐渗原股东签署补充协议。详情请查阅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与湖南耐渗塑胶工程材料有限公司原股东签署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8,476,447	39.87%				-14,420,441	-14,420,441	34,056,006	28.01%
3、其他内资持股	48,476,447	39.87%				-14,420,441	-14,420,441	34,056,006	28.01%
境内自然人持股	48,476,447	39.87%				-14,420,441	-14,420,441	34,056,006	28.0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3,123,553	60.13%				14,420,441	14,420,441	87,543,994	71.99%
1、人民币普通股	73,123,553	60.13%				14,420,441	14,420,441	87,543,994	71.99%
三、股份总数	121,600,000	100.00%				0	0	121,6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根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管理相关规定，中登结算深圳分公司每年年初对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类高管人员所持股份进行解除限售或锁定，导致限售股份变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章卫国	30,841,235	7,710,309	0	23,130,926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股份的规定解锁
何晓锋	3,503,121	864,750	0	2,638,371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股份的规定解锁
刘雄鹰	3,417,526	653,250	0	2,764,276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股份的规定解锁
彭龙生	2,775,520	675,000	0	2,100,520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股份的规定解锁
章卫卿	2,138,144	2,138,144	0	0	首发前限售股	报告期内已全部解除限售
盛忠斌	2,032,992	2,032,992	0	0	首发前限售股	报告期内已全部解除限售
周迪武	616,500	147,213	0	469,287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股份的规定解锁
文纯忠	344,305	25,500	0	318,805	类高管锁定股	按类高管锁定股份的规定解锁
董振敏	341,658	72,915	0	268,743	类高管锁定股	按类高管锁定股份的规定解锁
付业新	314,052	65,775	0	248,277	类高管锁定股	按类高管锁定股份的规定解锁
肖祥湘	93,375	23,344	0	70,031	类高管锁定股	按类高管锁定股份的规定解锁
刘帅	52,576	11,249	0	41,327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股份的规定解锁
合计	46,471,004	14,420,441	0	32,050,563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飞鹿转债	2020年06月05日	100元/张	1,770,000	2020年07月03日	1,770,000	2026年06月04日	www.cninfo.com.cn	2020年06月03日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707号”批准，公司于2020年6月5日公开发行了177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77亿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580号”文同意，公司1.77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7月3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飞鹿转债”，债券代码“123052”。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04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章卫国	境内自然人	25.36%	30,841,235	0	23,130,926	7,710,309	质押	11,500,000
刘雄鹰	境内自然人	3.03%	3,685,701	0	2,764,276	921,425		
何晓峰	境内自然人	2.89%	3,517,828	0	2,638,371	879,457		
彭龙生	境内自然人	2.30%	2,800,693	0	2,100,520	700,173		
宁波聚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4%	2,361,960	-1216000	0	2,361,960		
章卫卿	境内自然人	1.76%	2,138,144	0	0	2,138,144		
盛忠斌	境内自然人	1.67%	2,032,992	0	0	2,032,992		
肖启厚	境内自然人	1.33%	1,620,076	-80000	0	1,620,076		
郭跃华	境内自然人	1.04%	1,260,305	-25,000	0	1,260,305		
周刚	境内自然人	0.87%	1,056,701	0	0	1,056,701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章卫卿为章卫国之妹，盛忠斌为章卫国妻子之弟。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章卫国	7,710,309	人民币普通股	7,710,309					
宁波聚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61,960	人民币普通股	2,361,960					
章卫卿	2,138,144	人民币普通股	2,138,144					
盛忠斌	2,032,992	人民币普通股	2,032,992					
肖启厚	1,620,076	人民币普通股	1,620,076					
郭跃华	1,260,305	人民币普通股	1,260,305					
周刚	1,056,701	人民币普通股	1,056,701					
唐赞	1,050,052	人民币普通股	1,050,052					

威家伟	1,010,8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0,800
刘雄鹰	921,425	人民币普通股	921,42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章卫卿为章卫国之妹，盛忠斌为章卫国妻子之弟。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公司股东威家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24,800 股，还通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86,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010,8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未进入转股期，暂不存在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二、累计转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前十名可转债持有人情况

单位：股

序号	可转债持有人名称	可转债持有人性质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数量（张）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金额（元）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占比
1	章卫国	境内自然人	450,000	45,000,000.00	25.42%
2	刘雄鹰	境内自然人	53,856	5,385,600.00	3.04%
3	何晓锋	境内自然人	51,403	5,140,300.00	2.90%
4	彭龙生	境内自然人	40,924	4,092,400.00	2.31%
5	宁波聚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513	3,451,300.00	1.95%
6	章卫卿	境内自然人	31,243	3,124,300.00	1.77%
7	盛忠斌	境内自然人	29,706	2,970,600.00	1.68%
8	肖启厚	境内自然人	23,672	2,367,200.00	1.34%
9	郭跃华	境内自然人	15,124	1,512,400.00	0.85%
10	唐赞	境内自然人	15,000	1,500,000.00	0.85%

四、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以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一）重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6月30日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资产负债率	60.15%	47.08%	13.07%	系本期发行可转债所致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2.34	3.16	-81.61%	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下降所致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	
利息偿还率	100.00%	100.00%	0	

(二) 资信评级状况

2020年6月30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跟踪评级公告》（联合[2020]2058号），确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飞鹿转债”信用等级为A+。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期初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周迪武	副总裁	现任	625,716	0	20,000	605,716	0	0	0
合计	--	--	625,716	0	20,000	605,716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周艺	董事	离任	2020年02月21日	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周迪武	副总裁	聘任	2020年02月21日	因公司发展战略需要，被聘任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夏灵根	董事	被选举	2020年04月17日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08 月 25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6,345,492.00	183,624,411.0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638,041.74	18,405,089.88
应收账款	347,575,395.21	317,258,272.83
应收款项融资	25,296,706.84	17,437,002.81
预付款项	13,292,558.45	6,399,652.3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8,588,886.29	19,630,511.3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0,743,137.91	87,758,117.5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60,480.28	5,398,528.34
流动资产合计	881,840,698.72	655,911,586.0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541,199.22	11,128,410.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8,643,661.31	183,489,038.54
在建工程	35,975,006.84	30,505,029.1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6,294,574.73	57,516,435.32
开发支出		
商誉	29,956,626.10	29,956,626.10
长期待摊费用	1,884,358.26	2,341,505.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38,438.81	6,968,178.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632,185.28	34,533,018.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0,966,050.55	356,438,243.03
资产总计	1,262,806,749.27	1,012,349,829.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7,500,000.00	294,6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1,679,950.00	37,074,706.50

应付账款	166,649,832.27	162,894,005.91
预收款项		1,464,801.15
合同负债	4,600,413.0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777,984.00	4,901,518.23
应交税费	1,794,194.14	6,038,737.46
其他应付款	14,185,778.12	18,120,312.2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3,500.00	73,5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805,265.84	22,201,750.79
流动负债合计	524,993,417.42	547,295,832.2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126,993,302.0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791,000.00	4,791,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87,789.29	2,967,411.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4,572,091.37	7,758,411.33
负债合计	759,565,508.79	555,054,243.6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1,600,000.00	121,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41,543,773.3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6,495,742.65	154,257,422.67
减：库存股	13,694,782.40	13,694,782.4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731,017.77	974,783.88
盈余公积	20,735,901.70	20,735,901.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0,586,721.59	168,855,565.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98,998,374.70	452,728,891.78
少数股东权益	4,242,865.78	4,566,693.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3,241,240.48	457,295,585.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62,806,749.27	1,012,349,829.12

法定代表人：章卫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驭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燕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2,975,138.59	110,399,387.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957,941.74	16,836,107.63
应收账款	274,831,442.31	241,054,415.55
应收款项融资	20,967,110.22	16,207,002.81
预付款项	13,032,287.05	1,103,838.96
其他应收款	223,727,029.63	43,484,776.3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87,249,044.17	61,395,446.2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13,950.73	3,291,283.55
流动资产合计	708,653,944.44	493,772,258.7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5,278,743.69	212,815,95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0,837,378.30	155,011,482.46
在建工程	12,664,774.31	12,491,936.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3,697,168.27	24,024,575.69
开发支出		
商誉	16,038,578.66	16,038,578.66
长期待摊费用	1,884,358.26	2,341,505.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05,674.96	5,214,613.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72,185.28	4,073,018.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9,678,861.73	432,011,667.11
资产总计	1,138,332,806.17	925,783,925.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7,000,000.00	277,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6,079,950.00	37,074,706.50
应付账款	136,114,189.22	136,737,456.53
预收款项		448,271.25
合同负债	1,003,969.60	
应付职工薪酬	1,368,016.21	3,633,459.28
应交税费	779,830.67	1,223,145.75

其他应付款	85,858,169.25	19,901,350.2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3,500.00	73,5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714,970.62	19,281,750.79
流动负债合计	531,919,095.57	495,300,140.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126,993,302.0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26,993,302.08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791,000.00	4,791,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917,916.55	975,762.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2,702,218.63	5,766,762.87
负债合计	664,621,314.20	501,066,903.1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1,600,000.00	121,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41,543,773.3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6,428,379.66	154,190,059.68
减：库存股	13,694,782.40	13,694,782.4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731,017.77	974,783.88
盈余公积	20,735,901.70	20,735,901.70
未分配利润	145,367,201.85	140,911,059.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3,711,491.97	424,717,022.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38,332,806.17	925,783,925.8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3,582,620.15	170,871,801.40
其中：营业收入	183,582,620.15	170,871,801.4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1,174,250.46	171,781,805.58
其中：营业成本	141,761,577.24	126,153,385.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31,330.75	660,582.83
销售费用	15,947,519.33	16,298,956.49
管理费用	18,928,988.66	16,296,695.79
研发费用	5,539,996.41	6,396,598.73
财务费用	8,164,838.07	5,975,586.33
其中：利息费用	8,432,681.76	5,902,768.65
利息收入	267,843.69	114,999.57
加：其他收益	3,115,386.68	1,663,312.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2,788.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2,788.9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75,883.46	4,884,220.7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1,342.40	-808,517.9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6.3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64,307.47	4,829,011.40
加: 营业外收入	1,227,402.75	1,082,847.67
减: 营业外支出	212,291.50	213,097.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79,418.72	5,698,761.48
减: 所得税费用	772,091.02	916,380.1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7,327.70	4,782,381.37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7,327.7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31,155.66	4,505,426.36
2.少数股东损益	-323,827.96	276,955.0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07,327.70	4,782,381.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31,155.66	4,505,426.3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23,827.96	276,955.0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42	0.037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42	0.037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章卫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驭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燕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3,152,320.84	129,273,192.32
减：营业成本	109,811,798.03	99,212,441.34
税金及附加	420,423.02	389,426.05
销售费用	8,142,299.11	9,614,217.52
管理费用	15,348,198.85	11,478,927.80
研发费用	3,975,707.43	4,831,136.43
财务费用	7,148,576.86	5,703,024.25
其中：利息费用	7,323,236.42	5,699,668.07
利息收入	174,659.56	66,139.26

加：其他收益	3,115,386.68	1,663,312.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2,788.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20,479.92	4,225,018.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08,517.9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93,973.06	3,123,831.85
加：营业外收入	1,182,976.34	123,820.67
减：营业外支出	202,111.44	193,315.4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74,837.96	3,054,337.10
减：所得税费用	318,695.93	729,589.7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56,142.03	2,324,747.3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		

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456,142.03	2,324,747.3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6,414,908.61	148,578,301.4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76,330.15	1,702,150.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80,491.76	17,792,927.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471,730.52	168,073,379.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2,721,048.09	127,709,327.8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171,352.53	18,902,880.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95,659.58	11,914,684.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206,972.91	46,124,603.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195,033.11	204,651,497.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23,302.59	-36,578,117.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37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78.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343,735.61	36,831,345.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60,000.00	42,597,241.1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03,735.61	79,428,587.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95,357.61	-79,428,587.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2,000,000.00	8,702,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5,500,000.00	15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853.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7,589,853.98	163,702,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2,600,000.00	112,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26,282.28	5,155,382.1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22,299.50	16,982,602.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148,581.78	134,537,984.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441,272.20	29,164,415.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422,612.00	-86,842,289.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195,824.40	129,149,771.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7,618,436.40	42,307,481.8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722,335.59	103,430,315.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676,330.15	1,702,150.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131,119.52	29,055,216.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1,529,785.26	134,187,682.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6,060,591.23	77,823,313.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834,637.79	15,928,290.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18,325.43	5,238,212.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802,091.19	64,989,626.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715,645.64	163,979,443.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14,139.62	-29,791,761.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348,260.72	18,922,072.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10,000.00	32,394,9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2,597,241.1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58,260.72	93,914,214.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58,260.72	-93,914,214.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702,4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5,000,000.00	14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794.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027,794.19	153,702,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5,000,000.00	1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24,273.22	4,952,281.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22,299.50	16,982,602.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646,572.72	131,934,883.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18,778.53	21,767,516.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162,899.63	-101,938,458.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637,026.02	125,247,725.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474,126.39	23,309,266.7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1,600,000.00				154,257,422.67	13,694,782.40		974,783.88	20,735,901.70		168,855,565.93		452,728,891.78	4,566,693.74	457,295,585.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1,600,000.00				154,257,422.67	13,694,782.40		974,783.88	20,735,901.70		168,855,565.93		452,728,891.78	4,566,693.74	457,295,585.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543,773.39		2,238,319.98			756,233.89			1,731,155.67		46,269,482.93	-323,827.97	45,945,654.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31,155.67		1,731,155.67	-323,827.97	1,407,327.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543,773.39		2,238,319.98								43,782,093.37		43,782,093.3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1,543,773.39										41,543,773.39		41,543,773.39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238,319.98								2,238,319.98		2,238,319.98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1,600,000.00				158,334,494.20			3,149,300.81	19,374,842.73		155,089,401.57		457,548,039.31	3,610,799.28	461,158,838.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1,600,000.00				158,334,494.20			3,149,300.81	19,374,842.73		155,089,401.57		457,548,039.31	3,610,799.28	461,158,838.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15,391.51	10,667,210.66	-980,344.88	232,474.73		4,272,951.63		-13,457,520.69	276,955.01	-13,180,565.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05,426.36		4,505,426.36	276,955.01	4,782,381.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15,391.51	10,667,210.66						-16,982,602.17		-16,982,602.1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315,391.51	10,667,210.66						-16,982,602.17		-16,982,602.17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2,474.73		-232,474.73					

1. 提取盈余公积								232,474.73			-232,474.7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980,344.88					-980,344.88		-980,344.88
1. 本期提取								1,531,234.92					1,531,234.92		1,531,234.92
2. 本期使用								2,511,579.80					2,511,579.80		2,511,579.8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1,600.00				152,019,102.69	10,667,210.66		2,168,955.93	19,607,317.46		159,362,353.20		444,090,518.62	3,887,754.29	447,978,272.9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1,600,000.00				154,190,059.68	13,694,782.40		974,783.88	20,735,901.70	140,911,059.82		424,717,022.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1,600,000.00				154,190,059.68	13,694,782.40		974,783.88	20,735,901.70	140,911,059.82		424,717,022.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543,773.39		2,238,319.98			756,233.89		4,456,142.03		48,994,469.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56,142.03		4,456,142.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543,773.39		2,238,319.98							43,782,093.3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1,543,773.39									41,543,773.39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238,319.98							2,238,319.9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756,233.89				756,233.89
1. 本期提取								1,724,291.82				1,724,291.82
2. 本期使用								968,057.93				968,057.9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1,600,000.00		41,543,773.39		156,428,379.66	13,694,782.40		1,731,017.77	20,735,901.70	145,367,201.85		473,711,491.9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1,600,000.00				158,267,131.21			3,149,300.81	19,374,842.73	134,732,529.11		437,123,803.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1,600,000.00				158,267,131.21			3,149,300.81	19,374,842.73	134,732,529.11		437,123,803.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15,391.51	10,667,210.66		-980,344.88	232,474.73	2,092,272.62		-15,638,199.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24,747.35		2,324,747.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15,391.51	10,667,210.66						-16,982,602.1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315,391.51	10,667,210.66						-16,982,602.17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2,474.73	-232,474.73		
1. 提取盈余公积									232,474.73	-232,474.7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980,344.88				-980,344.88
1. 本期提取								1,531,234.92				1,531,234.92
2. 本期使用								2,511,579.80				2,511,579.8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1,600,000.00				151,951,739.70	10,667,210.66		2,168,955.93	19,607,317.46	136,824,801.73		421,485,604.16

三、公司基本情况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是根据株洲飞鹿涂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飞鹿有限公司）2012年4月6日股东会决议通过的《关于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方案》，将飞鹿有限公司截至2012年2月29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折合股份整体变更设立的，并经株洲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湘株）私营登记字[2012]第1165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批准，于2012年4月26日，取得株洲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43020000005250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302007656224696。现注册资本人民币12,160万元，法人代表：章卫国，本公司住所：湖南省株洲市荷塘区金山工业园。2017年6月1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762号）文核准，本公司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900万股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代码：300665。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股本总数121,600,000.00股，注册资本为121,600,000.00元，股本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明细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一、	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其中：个人限售股	34,056,006	28.01
	小计	34,056,006	28.01
二、	无限售条件股份		
1、	其中：人民币普通股	87,543,994	71.99
	小计	87,543,994	71.99
三、	股份总数	121,600,000	100

本公司属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经营范围为：水性涂料、油性涂料、防水建筑材料、建筑涂料、非水性涂料、环保新型复合材料、合成树脂、新型装饰材料、新型耐磨及防腐工程材料、胶粘材料、化学试剂和助剂（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施工服务；危险化学品生产（有效期至2021年1月22日）及销售（限在其厂区范围内销售）；机械设备及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贸易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董事会下设董事会秘书（下设董事会办公室）、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与监察部）、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下设总裁、总裁下有总裁办公室、人力资源部、会计信息中心、产品研发中心、市场部、铁道事业群、民建事业群、装备管理部、供应物流管理部、质量管理部等职能部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株洲飞鹿防腐防水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飞鹿工程公司）、广州飞鹿铁路涂料与涂装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飞鹿铁路涂料公司）、湖南耐渗塑胶工程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耐渗公司）和长沙飞鹿高分子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沙飞鹿公司）、深圳飞鹿防水防腐材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与上年相比，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新增深圳飞鹿防水防腐材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集团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长期资产减值、收入确认和计量、政府补助、安全生产费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营业周期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12个月，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一致，不涉及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不适用。

10、金融工具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本年无重分类资产。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借款等。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

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11、应收票据

参照附注五、12“应收账款”的相关内容描述。

12、应收账款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额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30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票据”或“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期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为不同的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不同组合的确定情况：

相关组合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情况
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以应收账款、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与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13、应收款项融资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具体会计处理方式见金融工具，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 1) 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支付；
- 2) 本集团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

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30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其他应收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其他应收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期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不同的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不同组合的确定情况：

相关组合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情况
应收保证金、押金、备用金、代垫及暂付款项等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按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与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15、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

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6、合同资产

不适用

17、合同成本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资产

无

19、债权投资

无

20、其他债权投资

无

21、长期应收款

无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

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司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和其他，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5%	9.50-19.4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5%	9.50-19.4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3-5%	19.00-32.3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不适用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6、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

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7、生物资产

无

28、油气资产

无

29、使用权资产

无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商标、计算机软件、专利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商标、计算机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31、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

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2、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分担的年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企业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企业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如果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企业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则企业应当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的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

3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35、租赁负债

不适用

36、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37、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销售商品收入（包括：防腐涂料销售、防水涂料销售、其他产品销售）

本集团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如下：

1) 产品签收后确认：产品已发货并收到客户指定的收货人签收回执、且已发货产品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后确认收入。主要为防腐涂料销售收入、其他产品销售收入。

2) 产品验收后确认：产品已发货并收到客户自行或指定的检验机构对产品的检验合格单、且已发货产品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后确认收入。主要为防水涂料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包括：涂料涂装一体化、涂装施工）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应当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应当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具体确认收入方式如下：

1) 涂料涂装一体化：既销售本集团产品，同时又为客户提供该产品的涂装劳务，与客户签订的是一份业务合同，并未分开涂料销售和涂装劳务。在涂料涂装一体化项目获得客户验收合格确认、且涂装一体化项目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后确认收入。

2) 涂装施工：仅为客户提供涂料的涂装施工服务，报告期内项目实施周期较短，公司根据完工验收单在项目完工时确认收入，确认金额为验收确认单据的金额。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无

40、政府补助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增值税返还、技术研究开发项目专项资金等。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集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2)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集团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集团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安全生产费：

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总局印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规定，本集团安全生产费以公司上年度销售收入为计提基数，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

序号	年度销售额	计提比例（%）
1	1,000万元及以下部分	4.00
2	1,000万元至10,000万元（含）部分	2.00
3	10,000万元至100,000万元（含）部分	0.50
4	100,000万元以上部分	0.20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按照新收入准则的要求,本集团将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期期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数据不予调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3,624,411.01	183,624,411.0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405,089.88	18,405,089.88	
应收账款	317,258,272.83	317,258,272.83	
应收款项融资	17,437,002.81	17,437,002.81	
预付款项	6,399,652.31	6,399,652.3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9,630,511.35	19,630,511.3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7,758,117.56	87,758,117.5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398,528.34	5,398,528.34	
流动资产合计	655,911,586.09	655,911,586.0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128,410.30	11,128,410.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3,489,038.54	183,489,038.54	
在建工程	30,505,029.19	30,505,029.1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7,516,435.32	57,516,435.32	
开发支出			
商誉	29,956,626.10	29,956,626.10	
长期待摊费用	2,341,505.78	2,341,505.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68,178.88	6,968,178.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533,018.92	34,533,018.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6,438,243.03	356,438,243.03	
资产总计	1,012,349,829.12	1,012,349,829.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4,600,000.00	294,6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7,074,706.50	37,074,706.50	
应付账款	162,894,005.91	162,894,005.91	
预收款项	1,464,801.15		-1,464,801.15
合同负债		1,464,801.15	1,464,801.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901,518.23	4,901,518.23	
应交税费	6,038,737.46	6,038,737.46	
其他应付款	18,120,312.23	18,120,312.2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3,500.00	73,5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2,201,750.79	22,201,750.79	
流动负债合计	547,295,832.27	547,295,832.2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791,000.00	4,791,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67,411.33	2,967,411.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58,411.33	7,758,411.33	
负债合计	555,054,243.60	555,054,243.6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1,600,000.00	121,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4,257,422.67	154,257,422.67	
减：库存股	13,694,782.40	13,694,782.4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974,783.88	974,783.88	
盈余公积	20,735,901.70	20,735,901.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8,855,565.93	168,855,565.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52,728,891.78	452,728,891.78	
少数股东权益	4,566,693.74	4,566,693.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7,295,585.52	457,295,585.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12,349,829.12	1,012,349,829.12	

调整情况说明

对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从”预收账款“调整至”合同负债“列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0,399,387.72	110,399,387.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836,107.63	16,836,107.63	
应收账款	241,054,415.55	241,054,415.55	
应收款项融资	16,207,002.81	16,207,002.81	
预付款项	1,103,838.96	1,103,838.96	

其他应收款	43,484,776.32	43,484,776.3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1,395,446.22	61,395,446.2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91,283.55	3,291,283.55	
流动资产合计	493,772,258.76	493,772,258.7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2,815,954.77	212,815,95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5,011,482.46	155,011,482.46	
在建工程	12,491,936.98	12,491,936.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4,024,575.69	24,024,575.69	
开发支出			
商誉	16,038,578.66	16,038,578.66	
长期待摊费用	2,341,505.78	2,341,505.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14,613.85	5,214,613.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73,018.92	4,073,018.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2,011,667.11	432,011,667.11	
资产总计	925,783,925.87	925,783,925.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7,000,000.00	277,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7,074,706.50	37,074,706.50	
应付账款	136,737,456.53	136,737,456.53	
预收款项	448,271.25		-448,271.25
合同负债		448,271.25	448,271.25
应付职工薪酬	3,633,459.28	3,633,459.28	
应交税费	1,223,145.75	1,223,145.75	
其他应付款	19,901,350.22	19,901,350.2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3,500.00	73,5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9,281,750.79	19,281,750.79	
流动负债合计	495,300,140.32	495,300,140.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791,000.00	4,791,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975,762.87	975,762.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66,762.87	5,766,762.87	
负债合计	501,066,903.19	501,066,903.1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1,600,000.00	121,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4,190,059.68	154,190,059.68	
减：库存股	13,694,782.40	13,694,782.4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974,783.88	974,783.88	
盈余公积	20,735,901.70	20,735,901.70	
未分配利润	140,911,059.82	140,911,059.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4,717,022.68	424,717,022.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25,783,925.87	925,783,925.87	

调整情况说明

对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从”预收账款“调整至”合同负债“列报。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项税额抵扣进项税额后余额或销售额	9%、10%、13%、16%
消费税	应税销售额	4%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5%
房产税	以房产原值的 80%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州飞鹿铁路涂料与涂装有限公司	25%
株洲飞鹿防腐防水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5%
长沙飞鹿高分子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5%
深圳飞鹿防水防腐材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2017年9月5日取得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743000239），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2017年9月5日至2020年9月5日。根据企业所得

税法及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2019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15%。

子公司湖南耐渗公司于2015年10月28日取得证书编号GR201543000499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至2018年10月27日，并于2018年12月3日再次取得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843001202），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每三年重新认定一次，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的规定，湖南耐渗公司2019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15%。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本公司为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照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研究开发费用的75%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150%摊销。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52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具体为本公司安置的残疾人员每人每月可享受经省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4倍增值税退税优惠。

（3）消费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对电池、涂料征收消费税的通知》（财税〔2015〕16号）的相关规定，对施工状态下挥发性有机物(Volatile Organic Compounds,VOC)含量低于420克/升(含)的涂料免征消费税。本公司生产的涂料产品经化学工业乳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测，符合文件减征消费税的规定，可享受免征消费税的税收优惠。

（4）土地使用税

本公司属于安置残疾人的福利企业，根据《湖南省房产税施行细则》湘政发[2003]14号规定，享受当年度暂免征房产税优惠；根据《关于检发<关于土地使用税若干具体问题的解释和暂行规定>的通知》（国家税务总局[88]国税地字第015号）规定，本公司工厂用地暂免征土地使用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287,618,436.40	135,195,824.40
其他货币资金	48,727,055.60	48,428,586.61
合计	336,345,492.00	183,624,411.01

其他说明：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说明：无相关情况

3、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说明：无相关情况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5,638,041.74	18,405,089.88
合计	5,638,041.74	18,405,089.88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6,305,281.51	100.00%	667,239.77	10.58%	5,638,041.74	19,995,299.32	100.00%	1,590,209.44	7.95%	18,405,089.88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6,305,281.51	100.00%	667,239.77	10.58%	5,638,041.74	19,995,299.32	100.00%	1,590,209.44	7.95%	18,405,089.88
合计	6,305,281.51	100.00%	667,239.77	10.58%	5,638,041.74	19,995,299.32	100.00%	1,590,209.44	7.95%	18,405,089.8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6,305,281.51	667,239.77	5,638,041.7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依据应收账款账龄确认组合。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1,590,209.44			1,590,209.44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922,969.67			922,969.6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06月30日余额	667,239.77			667,239.7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590,209.44		922,969.67			667,239.77
合计	1,590,209.44		922,969.67			667,239.7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相关情况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8,717,500.49	5,151,540.52
合计	8,717,500.49	5,151,540.52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其他说明：无相关情况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无相关情况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8,742,194.01	100.00%	31,166,798.80	8.23%	347,575,395.21	352,477,985.42	100.00%	35,219,712.59	9.99%	317,258,272.83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8,742,194.01	100.00%	31,166,798.80	8.23%	347,575,395.21	352,477,985.42	100.00%	35,219,712.59	9.99%	317,258,272.83
合计	378,742,194.01	100.00%	31,166,798.80	8.23%	347,575,395.21	352,477,985.42	100.00%	35,219,712.59	9.99%	317,258,272.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7,575,395.21	31,166,798.80	8.2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依据应收账款账龄确认组合。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35,219,712.59			35,219,712.59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4,052,913.79			4,052,913.79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6月30日余额	31,166,798.80			31,166,798.80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17,683,213.52
1至2年	30,570,153.69
2至3年	19,541,577.37
3年以上	10,947,249.43
3至4年	8,665,073.28
4至5年	1,258,116.22
5年以上	1,024,059.93
合计	378,742,194.0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5,219,712.59		4,052,913.79			31,166,798.80
合计	35,219,712.59		4,052,913.79			31,166,798.8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无相关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7,525,315.32	7.27%	1,376,265.77
第二名	26,662,366.51	7.04%	1,651,239.17
第三名	22,036,364.54	5.82%	1,119,465.87
第四名	17,835,715.60	4.71%	1,046,923.15
第五名	9,601,000.00	2.53%	480,050.00
合计	103,660,761.97	27.37%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无相关情况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296,706.84	17,437,002.81
合计	25,296,706.84	17,437,002.81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应收融资款项本期增加主要系应收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905,107.20	97.09%	3,457,328.80	54.03%
1 至 2 年	31,828.20	0.23%	2,276,648.80	35.57%
2 至 3 年	172,641.05	1.30%	68,573.89	1.07%
3 年以上	182,982.00	1.38%	597,100.82	9.33%
合计	13,292,558.45	--	6,399,652.31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本集团截至2020年6月30日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付账款主要系未结算的材料款。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3,003,962.61	1 年以内	22.60
第二名	2,268,768.15	1 年以内	17.07
第三名	2,444,214.35	1 年以内	18.39
第四名	1,857,044.50	1 年以内	13.97
第五名	1,107,028.90	1 年以内	8.33
合计	10,681,018.51		80.35

其他说明：无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8,588,886.29	19,630,511.35
合计	28,588,886.29	19,630,511.35

(1) 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无相关情况

2)重要逾期利息

其他说明：无相关情况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分类

无相关情况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无相关情况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3)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8,709,621.04	15,600,980.04
湖南耐渗前股东个人借款	13,407.00	2,189,008.52
单位往来	654,685.76	
备用金	2,521,282.76	912,395.60
代垫款项	51,368.93	41,966.60
押金	442,335.00	585,570.02

其他	6,196,185.80	300,590.57
合计	28,588,886.29	19,630,511.35

2)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549,352.94
1 至 2 年	8,492,176.54
2 至 3 年	860,472.08
3 年以上	1,686,884.73
3 至 4 年	328,558.77
4 至 5 年	884,807.59
5 年以上	473,518.37
合计	28,588,886.29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无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无

4)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相关情况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5,000,000.00		17.49%	
第二名	保证金	2,774,490.04		9.70%	
第三名	保证金	2,000,000.00		7.00%	
第四名	个人借款	1,043,827.80		3.65%	
第五名	个人借款	690,438.30		2.42%	
合计	--	11,508,756.14	--	40.26%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2,600,586.17	852,160.70	31,748,425.47	22,754,489.55	847,659.29	21,906,830.26
在产品	8,375,068.50		8,375,068.50	10,868,222.56	238,623.70	10,629,598.86
库存商品	45,139,962.73	722,297.23	44,417,665.50	31,915,718.07	699,517.34	31,216,200.73
发出商品	33,493,688.17		33,493,688.17	21,552,804.03		21,552,804.03
低值易耗品	1,681,767.12		1,681,767.12	1,775,687.73		1,775,687.73

委托加工物资	1,026,523.15		1,026,523.15	676,995.95		676,995.95
合计	122,317,595.84	1,574,457.93	120,743,137.91	89,543,917.89	1,785,800.33	87,758,117.56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47,659.29	669,938.99		665,437.58		852,160.70
在产品	238,623.70			238,623.70		
库存商品	699,517.34	765,343.17		742,563.28		722,297.23
合计	1,785,800.33	1,435,282.16		1,646,624.56		1,574,457.93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无

10、合同资产

无相关情况

11、持有待售资产

无相关情况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无相关情况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4,360,480.28	5,398,528.34
合计	4,360,480.28	5,398,528.34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无相关情况

15、其他债权投资

无相关情况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无相关情况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湖南博杨 新材料科 技有限责 任公司	1,323,953 .93			508,030.9 9						1,831,984 .92	
上铁芜湖 高新材料 技术有限 公司	9,804,456 .37			159.30						9,804,615 .67	
广东飞鹿 新材料科 技有限公 司		960,000.0 0		-55,401.3 7						904,598.6 3	
小计	11,128,41	960,000.0		452,788.9						12,541,19	

	0.30	0		2					9.22	
合计	11,128,410.30	960,000.00		452,788.92					12,541,199.22	

其他说明：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无相关情况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无相关情况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其他说明

无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8,643,661.31	183,489,038.54
合计	178,643,661.31	183,489,038.5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6,970,175.37	82,475,075.33	3,144,770.82	7,901,219.38	250,491,240.90
2.本期增加金额	1,288,843.13	287,606.01	305,430.81	789,784.66	2,671,664.61

(1) 购置		475,406.76	305,430.81	614,525.37	1,395,362.94
(2) 在建工程 转入	1,288,843.13	-187,800.75		175,259.29	1,276,301.67
(3) 企业合并 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5,792.00			45,792.00
(1) 处置或报 废		45,792.00			45,792.00
4.期末余额	158,259,018.50	82,716,889.34	3,450,201.63	8,691,004.04	253,117,113.5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9,066,928.52	41,099,207.36	2,175,300.88	4,660,765.60	67,002,202.36
2.本期增加金额	3,705,877.53	2,986,350.93	149,376.55	667,513.15	7,509,118.16
(1) 计提	3,705,877.53	2,986,350.93	149,376.55	667,513.15	7,509,118.16
3.本期减少金额		37,868.32			37,868.32
(1) 处置或报 废		37,868.32			37,868.32
4.期末余额	22,772,806.05	44,047,689.97	2,324,677.43	5,328,278.75	74,473,452.2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 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5,486,212.45	38,669,199.37	1,125,524.20	3,362,725.29	178,643,661.31
2.期初账面价值	137,903,246.85	41,375,867.97	969,469.94	3,240,453.78	183,489,038.5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相关情况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相关情况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相关情况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无未重大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6) 固定资产清理

其他说明

无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5,975,006.84	30,505,029.19
合计	35,975,006.84	30,505,029.1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降噪阻尼材料项目	10,119,434.19		10,119,434.19	10,119,434.19		10,119,434.19
铜官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23,032,153.73		23,032,153.73	18,013,092.21		18,013,092.21
醇酸改水性货车线技改工程	1,488,000.00		1,488,000.00	1,488,000.00		1,488,000.00
其他零星工程	1,335,418.92		1,335,418.92	884,502.79		884,502.79

合计	35,975,006.84		35,975,006.84	30,505,029.19		30,505,029.19
----	---------------	--	---------------	---------------	--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降噪阻尼材料项目	29,880,000.00	10,119,434.19	0.00		0.00	10,119,434.19	33.87%	33.87%				
铜官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122,813,152.00	18,013,092.21	5,019,061.52		0.00	23,032,153.73	18.75%	18.75%				
醇酸改水性货车线技改工程	1,860,000.00	1,488,000.00	0.00		0.00	1,488,000.00	80.00%	80.00%				
其他零星工程	1,454,059.89	884,502.79	677,075.86	161,087.70	65,072.03	1,335,418.92	91.84%	91.84%				
合计	156,007,211.89	30,505,029.19	5,696,137.38	161,087.70	65,072.03	35,975,006.84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其他说明

无

(4) 工程物资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无相关情况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	计算机软件	技术使用权	专利技术	资质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0,453,930.99			2,625,800.00	1,977,254.82	577,358.48	1,413,324.81	7,710,000.00	64,757,669.10
2.本期增加金额					90,265.48				90,265.48
(1) 购置					90,265.48				90,265.4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0,453,930.99			2,625,800.00	2,067,520.30	577,358.48	1,413,324.81	7,710,000.00	64,847,934.5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 余额	3,761,229.19			607,395.73	639,270.81	303,500.96	387,837.09	1,542,000.00	7,241,233.78
2.本期 增加金额	503,821.63			159,352.48	99,875.70	27,760.20	39,441.06	481,875.00	1,312,126.07
(1) 计提	503,821.63			159,352.48	99,875.70	27,760.20	39,441.06	481,875.00	1,312,126.07
3.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 余额	4,265,050.82			766,748.21	739,146.51	331,261.16	427,278.15	2,023,875.00	8,553,359.85
三、减值准 备									
1.期初 余额									
2.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 置									
4.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 值									
1.期末 账面价值	46,188,880.17			1,859,051.79	1,328,373.79	246,097.32	986,046.66	5,686,125.00	56,294,574.73
2.期初 账面价值	46,692,701.80			2,018,404.27	1,337,984.01	273,857.52	1,025,487.72	6,168,000.00	57,516,435.3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27、开发支出

无相关情况

28、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购入非绝缘涂料 业务相关资产	16,038,578.66					16,038,578.66
收购湖南耐渗公 司	13,918,047.44					13,918,047.44
合计	29,956,626.10					29,956,626.10

(2) 商誉减值准备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无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无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无

其他说明

本公司将于年末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咨询及委托代办服 务费摊销	2,184,466.03		485,436.90		1,699,029.13

经营性租赁房屋装修费	157,039.75	38,692.16	10,402.78		185,329.13
合计	2,341,505.78	38,692.16	495,839.68		1,884,358.26

其他说明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3,408,496.50	5,187,662.65	38,595,722.36	6,096,535.82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240,674.22	36,101.13	379,786.88	56,968.0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导致资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差异	5,431,166.88	814,675.03	5,431,166.88	814,675.03
合计	39,080,337.60	6,038,438.81	44,406,676.12	6,968,178.8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2,465,818.27	1,869,872.74	13,277,656.38	1,991,648.46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6,119,443.70	917,916.55	6,505,085.82	975,762.87
合计	18,585,261.97	2,787,789.29	19,782,742.20	2,967,411.3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38,438.81		6,968,178.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87,789.29		2,967,411.3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无相关情况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无相关情况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采购及工程款	59,632,185.28		59,632,185.28	34,533,018.92		34,533,018.92
合计	59,632,185.28		59,632,185.28	34,533,018.92		34,533,018.92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和保证借款	277,500,000.00	294,600,000.00
合计	277,500,000.00	294,6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相关情况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无相关情况

34、衍生金融负债

无相关情况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1,679,950.00	37,074,706.50
合计	51,679,950.00	37,074,706.5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113,497,863.37	118,578,856.92
设备款	3,241,064.80	11,830,611.08
劳务款	19,946,533.33	9,657,116.95
运输费	8,918,372.97	10,787,232.95
工程款	19,704,153.85	11,598,309.81
费用款	419,749.61	67,431.84
动能费	922,094.34	374,446.36
合计	166,649,832.27	162,894,005.9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1,464,973.81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二	1,488,000.00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三	1,160,616.45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四	630,029.57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五	668,437.8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5,412,057.63	--

其他说明：无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181,960.77	1,154,529.68
1 年以上	418,452.28	310,271.47
合计	4,600,413.05	1,464,801.15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无相关情况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898,367.93	20,014,227.73	22,147,369.46	2,765,226.2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50.30	537,520.32	527,912.82	12,757.80
合计	4,901,518.23	20,551,748.05	22,675,282.28	2,777,984.0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763,347.44	16,761,797.12	18,762,582.99	2,762,561.57
2、职工福利费	132,837.30	1,636,105.87	1,768,563.82	379.35
3、社会保险费	2,183.19	903,488.39	903,377.30	2,294.28
其中：医疗保险费		827,896.31	830,925.00	-3,028.69
工伤保险费	14.67	45,400.64	42,260.86	3,154.45
生育保险费	2,168.52	30,191.44	30,191.44	2,168.52
4、住房公积金		697,918.18	697,927.18	-9.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918.17	14,918.17	
合计	4,898,367.93	20,014,227.73	22,147,369.46	2,765,226.2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150.30	517,449.69	505,632.28	14,967.71
2、失业保险费		20,070.63	22,280.54	-2,209.91
合计	3,150.30	537,520.32	527,912.82	12,757.80

其他说明：

无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95,859.52	2,245,795.95
企业所得税	369,851.31	2,457,667.91
个人所得税	319,185.13	303,076.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0,238.37	292,256.00
教育费附加	76,771.04	212,214.91
土地使用税		203,048.52
印花税	162,936.82	162,407.45
房产税		88,575.14
其他	359,351.95	73,694.67
合计	1,794,194.14	6,038,737.46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73,500.00	73,500.00
其他应付款	14,112,278.12	18,046,812.23
合计	14,185,778.12	18,120,312.23

(1) 应付利息

无相关情况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73,500.00	73,5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无相关情况

(3)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8,702,400.00	8,702,400.00
股权投资款	706,877.34	6,788,836.90
工资代扣款	-69,709.44	564,093.84
保证金		242,360.42
往来款	1,279,458.62	
预计费用		1,263,725.19
其他	3,493,251.60	485,395.88
合计	14,112,278.12	18,046,812.23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肖水生（耐渗原股东）	318,094.81	股权收购款还剩尾款未支付
何艳清（耐渗原股东）	212,063.19	股权收购款还剩尾款未支付
顾杰（耐渗原股东）	176,719.34	股权收购款还剩尾款未支付
合计	706,877.34	--

其他说明

无

42、持有待售负债

无相关情况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无相关情况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已背书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5,805,265.84	22,201,750.79
合计	5,805,265.84	22,201,750.7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无相关情况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飞鹿转债	126,993,302.08	
合计	126,993,302.08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飞鹿转债	100.00	2020年6月5日	6年	177,000,000.00		177,000,000.00	0			126,993,302.08
合计	--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707号”批准，公司于2020年6月5日公开发行了177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77亿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580号”文同意，公司1.77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7月3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飞鹿转债”，债券代码“123052”。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无相关情况

47、租赁负债

无相关情况

48、长期应付款

无相关情况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其他说明：无相关情况

(2) 专项应付款

其他说明：无相关情况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无相关情况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无相关情况

50、预计负债

无相关情况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791,000.00			4,791,000.00	
合计	4,791,000.00			4,791,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技术改造项目	391,000.00							与资产相关
绿色制造系统集成项目	4,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1) 根据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于2013年4月23日印发的湘发改工【2013】637号文件发布“关于转发下达工业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2013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本公司于2013年11月获得了中央预算内投资102万元的财政拨款，用于车间技术改造项目并形成了相应的固定资产，按固定资产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2) 根据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征集2018年国家绿色制造系统集成储备项目的通知”（湘经信【2018】27号），本公司与上下游企业（中车长江车辆有限公司、珠海市长陆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昆山三旺树脂有限公司）、科研机构（湖南大学）组建联合体，进行“轨道交通装备减震降噪阻尼材料绿色制造系统集成项目”研发工作。经湖南

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8年工业转型升级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湘财企指【2018】49号）公示，该项目入选2018年绿色制造系统集成项目名单，本公司作为牵头企业获得下发的补助总额（500万）的88%即440万，其他各单位分别获得补助总额的3%，项目未结束，尚未开始摊销。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相关情况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1,600,000.00						121,600,000.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			1,770,000.00	41,543,773.39			1,770,000.00	41,543,773.39
合计			1,770,000.00	41,543,773.39			1,770,000.00	41,543,773.39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707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6月5日公开发行了177.00万张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77亿元。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募集资金总额为1.77亿元，发行费用（不含税）8,462,924.53元，本次发行费用在负债成份和权益成份之间分摊，分摊后负债成份公允价值126,993,302.08元，权益成份公允价值41,543,773.39元。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4,257,422.67	2,238,319.98		156,495,742.65
合计	154,257,422.67	2,238,319.98		156,495,742.6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本年增加2,238,319.98元，系本年限制性股票费用摊销。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13,694,782.40			13,694,782.40
合计	13,694,782.40			13,694,782.4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无相关情况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974,783.88	1,724,291.82	968,057.93	1,731,017.77
合计	974,783.88	1,724,291.82	968,057.93	1,731,017.7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印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规定，本集团安全生产费报告期各年均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逐月提取，计提比例详见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735,901.70			20,735,901.70
合计	20,735,901.70			20,735,901.7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8,855,565.93	155,089,401.5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31,155.66	21,198,223.3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61,058.97
应付普通股股利		6,071,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0,586,721.59	168,855,565.9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2,371,851.57	140,579,762.15	170,484,186.13	125,867,752.93
其他业务	1,210,768.58	1,181,815.09	387,615.27	285,632.48
合计	183,582,620.15	141,761,577.24	170,871,801.40	126,153,385.41

收入相关信息：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8,911.52	324,784.27
教育费附加	243,734.94	248,073.49
印花税	103,456.57	66,855.09
其他	145,227.72	20,869.98
合计	831,330.75	660,582.83

其他说明：无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5,674,704.44	6,045,189.95

差旅费	3,382,891.13	2,503,057.84
职工薪酬	3,094,826.28	3,501,429.52
招投标费	124,870.12	815,821.60
业务招待费	1,601,617.33	1,020,104.21
营销费用	856,690.70	
办公费	128,103.09	236,051.53
其他	1,083,816.24	2,177,301.84
合计	15,947,519.33	16,298,956.49

其他说明：无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601,740.37	5,006,637.70
折旧费	3,754,212.85	2,689,452.55
安全生产费	1,725,141.82	1,531,234.92
限制性股票费用摊销	2,238,319.98	
差旅费	515,938.23	878,913.52
无形资产摊销	1,100,936.93	1,342,275.51
咨询费	1,122,574.37	616,145.56
业务招待费	1,024,067.39	516,418.48
办公费	375,690.72	476,979.68
审计费	689,560.60	758,838.62
董事会费	2,368.00	317,002.00
律师费	134,826.92	454,761.81
其他	1,643,610.48	1,708,035.44
合计	18,928,988.66	16,296,695.79

其他说明：无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36,967.31	2,791,184.35
试验材料费	796,056.13	1,406,468.51

检验（测）费	699,498.86	670,363.88
差旅费	264,897.06	330,895.20
其他	1,142,577.05	1,197,686.79
合计	5,539,996.41	6,396,598.73

其他说明：无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165,940.71	5,902,768.65
减：利息收入	267,843.69	114,999.57
加：其他支出	266,741.05	187,817.25
合计	8,164,838.07	5,975,586.33

其他说明：无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返还	3,115,386.68	1,663,312.73
收株洲市荷塘区财政局财政零余额账户 创新型城市建设专项资金拨款	200,000.00	
收株洲市荷塘区财政局财政零余额账户 2019 年技术创新项目补贴款	200,000.00	
合计	3,515,386.68	1,663,312.73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2,788.92	
合计	452,788.92	

其他说明：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无相关情况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相关情况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922,969.67	597,538.2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052,913.79	4,286,682.52
合计	4,975,883.46	4,884,220.78

其他说明：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11,342.40	-808,517.93
合计	211,342.40	-808,517.93

其他说明：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536.3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36.32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40,000.00	1,026,027.00	40,000.00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8.00		98.00
其他	1,187,304.75	56,820.67	1,187,304.75
合计	1,227,402.75	1,082,847.67	1,227,402.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株洲市 2019 年度研发管理工作补助	株洲市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铜管循环园税收奖励	长沙市望城区财政结算中心	补助		否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株潭示范建设第二批后补资金	株洲市荷塘区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局成果转化后补款	株洲市荷塘区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区经济表彰(知识产权奖励)	株洲市荷塘区科学技术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	与收益相关
醴陵建设投资补助款	醴陵市土地储备中心	补助		否	否		959,027.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0,000.00	1,026,027.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180.00	12,000.00	10,180.00
非常损失（罚款支出）	0.06		0.06
其他	202,111.44	201,097.59	202,111.44
合计	212,291.50	213,097.59	212,291.50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5,462.20	290,119.32
递延所得税费用	566,628.82	626,260.79
合计	772,091.02	916,380.1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179,418.7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26,912.8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3,960.9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6,309.9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50,118.0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825,192.32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	-191,184.46
其他调整	789,087.97
所得税费用	772,091.02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46,181.06	1,076,027.00
保证金及往来款项	27,920,934.44	16,434,631.28
利息收入	184,741.63	113,965.39

暂收款	4,767.00	141,732.21
其他	5,823,867.63	26,571.51
合计	34,380,491.76	17,792,927.3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函保证金及单位往来	30,015,070.63	25,785,148.71
差旅费	5,299,627.70	3,381,971.36
运输费	5,302,946.27	6,112,765.66
安全生产费	1,062,930.04	1,509,478.08
咨询、审计及律师费	1,147,854.85	1,374,984.18
租赁费	1,093,095.74	
业务招待费	1,616,430.16	1,536,522.69
招标费	696,776.25	815,821.60
检测费	859,524.75	
办公费	536,606.96	566,922.78
会议费	55,832.43	
广告宣传费		
代理费	176,853.00	
修理费	131,947.81	102,036.26
服务费	986,848.13	865,203.64
物业管理费	350,706.58	313,102.82
其他	6,873,921.61	3,760,646.13
合计	56,206,972.91	46,124,603.9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分派保证金	27,794.19	
募投账户利息收入	62,059.79	
承兑汇票到期		
合计	89,853.9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费用（保荐及手续费）		
回购普通股		16,982,602.17
权益分派保证金	1,304.50	
承兑保证金	13,020,995.00	
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权收购款	2,000,000.00	
合计	15,022,299.50	16,982,602.1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407,327.70	4,782,381.37
加：资产减值准备	-3,401,425.53	-4,075,702.8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471,249.84	5,886,621.16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312,126.07	1,342,275.5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5,839.68	492,869.3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792.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164,838.07	5,902,768.6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2,788.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29,740.07	807,631.6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9,622.04	181,370.8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985,020.35	-33,451,268.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139,885.42	-68,384,111.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071,613.89	49,937,045.87
其他	-4,371,503.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23,302.59	-36,578,117.8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7,618,436.40	42,307,481.8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5,195,824.40	129,149,771.0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422,612.00	-86,842,289.20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相关情况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相关情况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87,618,436.40	135,195,824.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7,618,436.40	135,195,824.40
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7,618,436.40	135,195,824.40

其他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8,727,055.60	保函保证金、承兑保证金
固定资产	126,924,532.63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40,918,799.94	抵押借款
合计	216,570,388.17	--

其他说明：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无相关情况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增值税返还	2,715,386.68	其他收益	2,715,386.68
株洲市荷塘区财政局财政零余额账户创新型城市建设专项资金拨款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株洲市荷塘区财政局财政零余额账户 2019 年技术创新项目补贴款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铜管循环园税收奖励	2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
株洲市 2019 年度研发管理工作补助	2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相关情况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无相关情况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无相关情况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无相关情况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相关情况

(2) 合并成本

无相关情况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无相关情况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无相关情况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株洲飞鹿防腐防水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株洲市	湖南省株洲市	涂装业	100.00%		新设
广州飞鹿铁路涂料与涂装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广州市	涂装业	50.00%		新设
湖南耐渗塑胶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湖南省株洲市	湖南省株洲市	化工产品制造	100.00%		收购
长沙飞鹿高分子	湖南省长沙市	湖南省长沙市	化工产品制造	100.00%		新设

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飞鹿防水防腐材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市	广东深圳市	化工产品制造	35.00%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深圳飞鹿防水防腐材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35%比例的股份, 公司章程规定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有51% 的表决权。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相关情况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的依据: 无相关情况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相关情况

其他说明:

1) 株洲飞鹿涂装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飞鹿涂装技术公司于2016年4月12日经株洲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200MA4L3PP66D,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本公司认缴830万元, 持股比例83%, 自然人刘飞虎认缴170万元, 持股比例17%, 法人代表: 彭龙生。经营范围: 金属表面喷砂及涂装、混凝土表面涂装、玻璃钢制品表面涂装;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有色金属材料及其粉末制品的加工; 地坪施工、管道保温及防腐、防水工程的施工; 涂装技术服务, 机电设备安装; 保洁服务。2018年, 本公司向自然人刘飞虎收购其持有的17%股权。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飞鹿涂装技术公司实收资本为200万元, 本公司持股比例为100%。

2) 广州飞鹿铁路涂料与涂装有限公司

飞鹿铁路涂料公司于2016年6月15日经广州市花都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4MA59DD30X4, 注册资本300万元, 本公司认缴150万元, 持股比例50%, 广州铁道车辆有限公司认缴150万元, 持股比例50%, 法人代表: 章卫国。经营范围: 涂料零售; 涂料批发; 五金制品涂装、喷涂; 劳务承揽; 水工金属结构防腐蚀专业施工。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飞鹿铁路涂料公司实收资本为150万元, 其中本公司出资150万元, 出资比例50%; 广州铁道车辆有限公司出资150万元, 出资比例50%。

飞鹿铁路涂料公司股东会会议由股东按照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 公司另设董事会, 成员为5名, 其中3名由本公司提名, 董事长由本公司委派, 另外2名董事由广州铁道车辆有限公司提名。

3) 湖南耐渗塑胶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湖南耐渗公司于2006年2月21日经醴陵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成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281782898934J,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法人代表: 刘雄鹰。经营范围: 树脂类塑胶防水板、土工膜、防腐涂料、地坪涂料、混凝土外加剂、橡胶制品、建筑材料、防水卷材、防水涂料、化工产品的研发及生产销售; 电缆槽道制作与安装; 塑料排水板、塑料土工隔衫板、塑料波纹管、软式透水管、土工布、土工工程材料及铁路器材配件销售。本公司于2018年收购湖南耐渗公司100%股权, 截止2018年12月31日, 本公司持股比例为100%。

湖南耐渗公司不设董事会, 设执行董事一人, 由股东任命。

4) 长沙飞鹿高分子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飞鹿公司于2018年12月26日经长沙市望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成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12MA4Q759J2C, 注册资本11000万元人民币, 本公司认缴11000万元, 持股比例100%, 法人代表: 陈晓红。经营范围: 水性涂料、水性树脂、环保新型复合材料、新型装饰材料、新型耐磨及防腐工程材料、胶粘材料的制造、研发、销售及涂装服务; 化学试剂和助剂(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的制造、研发、销售; 高分子材料技术咨询与服务。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广州飞鹿铁路涂料与涂装有限公司	50.00%	-323,827.97		4,242,865.78
深圳飞鹿防水防腐材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5.00%			0.0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州飞鹿铁路涂料与涂装有限公司	28,705,252.81	1,230,244.20	29,935,497.01	21,449,765.46	0.00	21,449,765.46	40,394,584.16	935,277.88	41,329,862.04	32,196,474.56	0.00	32,196,474.56
深圳飞鹿防水防腐材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29,887.94	100,839.00	530,726.94	76,596.71	0.00	76,596.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州飞鹿铁路涂料与涂装有限公司	10,931,371.65	-514,838.40	0.00	-9,513,832.81	12,582,013.75	553,910.01	0.00	-876,746.56
深圳飞鹿防水防腐材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0.00	-595,869.77	0.00	-560,364.97	0.00	0.00	0.00	0.00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末未发生所有者权益份额变化的情况。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湖南博杨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株洲市	湖南省株洲市	新材料技术服务	30.00%		权益法核算
上铁芜湖高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新材料技术服务	49.00%		权益法核算
广东飞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	广东省东莞市	新材料技术服务	30.0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2,541,199.22	11,128,410.3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452,788.92	-217,559.74
--综合收益总额	452,788.92	-217,559.74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无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票据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20年6月30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377,500,000.00元（2019年12月31日：294,600,000.00元）。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集团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2) 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销售涂料产品，因此受到此价格波动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于2020年06月30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2020年06月30日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103,660,761.97元，占2020年6月30日应收账款27.37%。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2020年06月30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为31,647.48万元，（2019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银行授信额度12,808万元），为短期银行借款、保函和银行承兑汇票额度。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2020年6月30日金额：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	------	------	------	------	----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36,345,492.00	-	-	336,345,492.00
应收票据	5,638,041.74	-	-	5,638,041.74
应收账款	347,575,395.21	-	-	347,575,395.21
应收款项融资	25,296,706.84			25,296,706.84
其他应收款	28,588,886.29			28,588,886.29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77,500,000.00	-	-	277,500,000.00
应付票据	51,679,950.00	-	-	51,679,950.00
应付账款	166,649,832.27	-	-	166,649,832.27
其他应付款	14,112,278.12			14,112,278.12
应付职工薪酬	2,777,984.00			2,777,984.00
其他流动负债	5,805,265.84	-	-	5,805,265.84

2、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借款均为一年内到期的固定利率借款，市场利率的变化对当期损益和权益无影响。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应收款项融资			25,296,706.84	25,296,706.84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较短，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近。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等。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章卫国。

其他说明：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比例	期初比例
章卫国	30,841,235.00	30,841,235.00	25.36	25.36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1）企业集团的构成。。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湖南博杨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广东飞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铁芜湖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宁波聚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重要影响的投资方
北京中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重要影响的投资方
长沙吉盛置业有限公司*1	其他关联关系方
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	其他关联关系方
熠昭（北京）医药科技有限公司*3	其他关联关系方
苏州七溪生物硅谷有限公司*4	其他关联关系方
烟台亦昭生物硅谷有限公司*5	其他关联关系方
苏州卓颖威斯投资有限公司*6	其他关联关系方
北京宏儒和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7	其他关联关系方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8	其他关联关系方
上海博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9	其他关联关系方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10	其他关联关系方
同济大学*11	其他关联关系方
南京青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12	其他关联关系方
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系*13	其他关联关系方
北京亦庄国际诊断试剂技术有限公司*14	其他关联关系方
广州博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5	其他关联关系方
深圳布谷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16	其他关联关系方
深圳博源东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17	其他关联关系方

深圳前海万朋资本管理有限公司*18	其他关联关系方
新余泡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9	其他关联关系方
博源并购咨询（广东）有限公司*20	其他关联关系方
湖北南沱湾文化传媒有限公司*21	其他关联关系方
深圳市阿牛哥智慧生活医药有限公司*22	其他关联关系方
北京四维网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3	其他关联关系方
武汉哦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4	其他关联关系方
广州黄金赛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5	其他关联关系方
广东昭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26	其他关联关系方
天津爱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7	其他关联关系方
深圳菁英荟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8	其他关联关系方
安徽泡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9	其他关联关系方
赛博龙科技（北京）有限公司*30	其他关联关系方
深圳市深友泰科技有限公司*31	其他关联关系方
章卫国	董事长,总裁,法定代表人,董事
刘雄鹰	副总裁
范国栋	高级副总裁,董事
何晓锋	高级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彭龙生	副总裁
周迪武	副总裁
夏灵根	董事
周艺	前董事
杜建忠、潘红波	独立董事
陈佳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李珍香、刘帅	监事
韩驭安	财务总监
盛利华	章卫国之妻
章卫卿	章卫国之妹
盛忠斌	章卫国配偶之弟
彭麒麟	彭龙生之弟
宾罗清	刘雄鹰配偶之妹

高大鹏	周艺配偶
盛革华	章卫国妻子之姐

其他说明

注*1长沙吉盛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章卫国配偶之姐盛革华为该公司股东并担任总经理。

注*2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前董事周艺任该公司董事。

注*3熠昭（北京）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前董事周艺任该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注*4苏州七溪生物硅谷有限公司，前董事周艺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注*5烟台亦昭生物硅谷有限公司，前董事周艺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注*6苏州卓越威斯投资有限公司，前董事周艺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注*7北京宏儒和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前董事周艺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

注*8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前董事周艺任该公司董事。

注*9上海博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董事周艺任该公司董事。

注*10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前董事周艺配偶高大鹏担任该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注*11同济大学，独立董事杜建忠担任同济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东方学者特聘教授、上海特聘专家、教授委员会副主任、高分子材料系主任。

注*12南京青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杜建忠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兼执行董事。

注*13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系，独立董事潘红波任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博士生导师、会计系系主任。

注*14北京亦庄国际诊断试剂技术有限公司，前董事周艺任该公司董事。

注*15广州博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夏灵根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注*16深圳布谷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夏灵根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注*17深圳博源东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夏灵根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注*18深圳前海万朋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夏灵根担任该公司董事。

注*19新余泡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董事夏灵根担任该公司执行事务合伙人。

注*20博源并购咨询（广东）有限公司，董事夏灵根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注*21湖北南沱湾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董事夏灵根担任该公司董事。

注*22深圳市阿牛哥智慧生活医药有限公司，董事夏灵根担任该公司董事。

注*23北京四维网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夏灵根投资该公司。

注*24武汉哦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董事夏灵根投资该公司。

注*25广州黄金赛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夏灵根投资该公司。

注*26广东昭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董事夏灵根投资该公司监事。

注*27天津爱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董事夏灵根投资该公司。

注*28深圳菁英荟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董事夏灵根投资该公司。

注*29安徽泡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夏灵根投资该公司。

注*30赛博龙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董事夏灵根担任该公司监事

注*31深圳市深友泰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潘红波之姐潘红梅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注*32章卫国、彭龙生、刘雄鹰、何晓锋等人为本公司提供担保。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无相关情况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南博杨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涂料销售	3,251,978.04	127,738.12
上铁芜湖高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劳务销售	963,161.85	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相关情况

(3) 关联租赁情况

无相关情况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无相关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	担保额度	主债权金额	主债权	主债权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名称			起始日	到期日		
*1 章卫国、彭龙生、范国栋、刘雄鹰、何晓锋、周迪武、陈晓红、	本公司	8000 万	600 万元	2017-8-17	2018-8-16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1000 万元	2017-11-14	2018-11-13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	否

肖启厚						起两年	
			500 万元	2017-12-7	2018-12-6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2 章卫国、彭龙生、范国栋、刘雄鹰、何晓锋、周迪武、陈晓红、肖启厚	本公司	10000 万元	3000 万	2018-2-9	2019-2-8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3000 万	2018-6-29	2019-6-28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2000 万	2018-8-21	2019-8-20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1500 万	2018-11-22	2019-11-21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3000 万元	2019-2-20	2020-2-19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3 章卫国、彭龙生、范国栋、刘雄鹰、何晓锋、周迪武、陈晓红、肖启厚	本公司	12000 万	3000 万元	2019-7-22	2020-7-21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2000 万元	2019-8-23	2020-8-22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1500 万元	2019-11-28	2020-11-27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3000 万元	2020-1-10	2021-1-9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3000 万元	2020-6-16	2021-6-15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4 章卫国、盛利华	本公司	3000 万元	3000 万	2018-5-9	2019-5-8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5 章卫国	本公司	10000 万元	3000 万	2018-10-25	2019-10-22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	否

						起两年	
			2000 万	2018-12-28	2019-12-5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6 章卫国	本公司	6000 万元	4000 万	2019-11-18	2020-11-17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1700 万	2019-12-17	2020-12-16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7 章卫国、彭龙生、刘雄鹰、何晓锋、周迪武、陈晓红、肖启厚、范国栋、韩驭安	本公司	5000 万元	3000 万元	2019-4-29	2020-4-27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2000 万元	2020-3-11	2021-3-5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8 章卫国、彭龙生、刘雄鹰、何晓锋、周迪武、陈晓红、肖启厚、范国栋、韩驭安	本公司	5000 万元	4000 万元	2019-6-27	2020-6-26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2000 万元	2020-6-30	2021-6--29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1000 万元	2020-6-30	2021-6-29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9 章卫国、彭龙生、刘雄鹰、何晓锋、周迪武、陈晓红、肖启厚、范国栋、韩驭安、盛利华	本公司	3000 万元	1500 万元	2019-5-9	2020-5-8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1500 万元	2020-4-15	2021-4-14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10 本公司	湖南耐渗	1400 万元	1000 万元	2019-1-23	2020-1-23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11 本公司	湖南耐渗	3000 万元	1000 万元	2019-7-22	2020-7-21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12 本公司	湖南耐渗	3000 万元	1000 万元	2020-3-24	2021-3-24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13 本公司	湖南耐渗	1000 万元	50 万元	2020-1-21	2021-1-19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14 本公司	长沙飞鹿	25000 万元	5000 万元	2020-4-28	2028-4-26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5000 万元	2020-6-21	2028-4-26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由本公司提供抵押担保，章卫国、彭龙生、范国栋、刘雄鹰、何晓峰、周迪武、陈晓红、肖启厚等8名自然人为本公司2017年8月、11月和12月分别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支行取得的600万元（2018年8月已归还）、1000万元（2018年11月已归还）和500万元（2018年11月已归还）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章卫国、彭龙生、范国栋、刘雄鹰、何晓峰、周迪武、陈晓红、肖启厚8名自然人为本公司2018年2月、6月、8月和11月和2019年2月分别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支行取得3000万（2019年2月已还）、3000万（2019年6月已还）、2000万（2019年8月已还）、1500万（2019年11月已还）和3000万（2020年2月已还）的提供银行借款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由本公司提供抵押担保，章卫国、彭龙生、刘雄鹰、何晓峰、周迪武、陈晓红、肖启厚、范国栋8名自然人为本公司2019年7月、2019年8月、2019年11月、2020年1月和2020年6月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支行取得3000万元（2020年6月已还）、2000万元、1500万元、3000万元和3000万元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章卫国、盛利华为本公司2018年5月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文化路支行取得3000万（2019年5月已还）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章卫国为本公司2018年10月和2018年12月分别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芦淞支行取得3000万（2019年10月已还）和2000万（2019年12月已还）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章卫国为本公司2019年11月和2019年12月分别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芦淞支行取得4000万（2020年8月3日已还2000万）和1700万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章卫国、彭龙生、刘雄鹰、何晓峰、周迪武、陈晓红、肖启厚、范国栋、韩驭安9名自然人为本公司2019年4月和2020年3月从北京银行株洲分行取得3000万借款（2020年3月已还）和2000万（2020年8月3日已还）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8、章卫国、彭龙生、刘雄鹰、何晓峰、周迪武、陈晓红、肖启厚、范国栋、韩驭安9名自然人为本公司2019年6月、2020年6月和2020年6月从中国光大银行株洲文化路支行取得4000万借款（2020年6月已还）、2000万（2020年7月初已还）和1000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9、章卫国、彭龙生、刘雄鹰、何晓峰、周迪武、陈晓红、肖启厚、范国栋、韩驭安、盛利华10名自然人为本公司2019年5月和2020年4月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1500万借款（2020年5月已还）和1500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0、本公司为湖南耐渗2019年1月从华融湘江银行东一支行取得1000万借款（2020年1月已还）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1、本公司为湖南耐渗2019年7月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支行取得1000万（2020年7月归还）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2、本公司为湖南耐渗2020年3月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三0支行取得1000万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3、本公司为湖南耐渗2020年1月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取得50万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4、本公司为长沙飞鹿2020年4月和6月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三0支行取得5000万元和5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相关情况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相关情况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1,551,087.56	1,327,632.21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湖南博杨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96,659.74		98,134.79	
应收账款	湖南博杨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396,002.27		144,344.06	
应收账款	上铁芜湖高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1,020,951.56			
其他应收款	广东飞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7,677.52			

(2) 应付项目

无相关情况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公司股票公允价值与授予价格的差额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解除限售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的可解除限售员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权益工具数量。在解除限售日，最终预计可解除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解除限售权益工具的梳理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238,319.98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238,319.98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有已签订合同但未付的约定重大对外投资支出共计10,500,00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已付金额	未付金额	预计投资期间
湖南博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出资协议书	4,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20年
关于合资成立深圳新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协议书	3,000,000.00	960,000.00	2,040,000.00	2020年

组建深圳飞鹿防水防腐材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协议书	3,500,000.00	1,050,000.00	2,450,000.00	2020年
合计	10,500,000.00	4,010,000.00	6,490,000.00	

注：深圳飞鹿新材料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更名为广东飞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有已签订但未支付的约定大额发包合同支出共计154,553,152.00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已付金额	未付金额	预计投资期间
铜官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122,813,152.00	36,915,152.00	85,898,000.00	2020年
轨道交通减振降噪阻尼材料新建项目专业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1,880,000.00	376,000.00	1,504,000.00	2020年
轨道交通减振降噪阻尼材料新建项目新基地基建工程	28,000,000.00	25,142,369.63	2,857,630.37	2020年
醇酸改水性货车线技改工程	1,860,000.00	1,000,000.00	860,000.00	2020年
合计	154,553,152.00	63,433,521.63	91,119,630.37	

3)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设备采购合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有已签订但未支付的约定大额设备采购合同支出共计29,708,00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已付金额	未付金额	预计投资期间
湖南省欧华科技有限公司	8,064,000.00	4,032,000.00	4,032,000.00	2020年
耐渗设备采购	3,550,000.00		1,065,000.00	2020年
耐渗厂区美化、亮化及办公楼装饰装修工程	6,000,000.00	2,400,000.00	3,600,000.00	2020年
研发检测大楼弱电工程	2,438,000.00	1,706,600.00	731,400.00	2020年
研发检测中心装修项目（补充协议）	3,500,000.00	1,000,000.00	2,500,000.00	2020年
合计	23,552,000.00	11,623,600.00	11,928,400.00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2020年06月30日，本公司为申请人，已由银行开具，但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保函余额为16,209,890.07元，如本公司未能在约定期间内履约完毕将面临额外支出，其中：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四三〇支行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支行开具的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保函金额为7,666,335.25元，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具的未履行完毕的投标及履约保函金额为7,073,619.01元，由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东一支行开具的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保函金额为1,469,935.81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相关情况

2、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利润分配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无相关情况

(2) 未来适用法

无相关情况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无相关情况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3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为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基础确定的。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产品销售分部、涂料涂装一体化和涂装施工分部。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产品销售业务	涂料涂装一体化	涂装施工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19,986,784.81	67,932,229.85	9,242,797.44	-13,579,191.95	183,582,620.15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108,409,897.38	67,932,229.85	7,240,492.92		183,582,620.15
分部间交易收入	11,576,887.43		2,002,304.52	-13,579,191.95	
营业成本	86,671,197.72	58,306,286.89	10,049,393.94	-13,265,301.31	141,761,577.24
期间费用	28,207,892.32	17,674,716.61	1,886,895.43	811,838.11	48,581,342.47
营业总成本	115,370,846.35	76,288,595.90	11,968,271.41	-12,453,463.20	191,174,250.46
营业利润（亏损）	1,810,502.63	523,273.27	-43,739.69	-1,125,728.74	1,164,307.47
分部利润总额	2,825,613.88	523,273.27	-43,739.69	-1,125,728.74	2,179,418.72
资产总额	1,050,438,644.94	658,191,868.97	70,266,429.25	-516,090,193.89	1,262,806,749.27
负债总额	647,451,815.90	405,685,303.78	43,309,647.30	-336,881,258.19	759,565,508.79
资本性支出	19,098,975.88	11,967,182.18	1,277,577.55		32,343,735.61
当期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	2,253,654.85	2,365,489.35	356,739.26		4,975,883.46
折旧和摊销费用	5,187,461.81	3,249,849.09	346,065.01		8,783,375.91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9,758,584.64	100.00%	24,927,142.33	8.32%	274,831,442.31	267,207,559.68	100.00%	26,153,144.13	9.79%	241,054,415.55
其中：										
按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0,894,884.20	90.37%	24,927,142.33	9.20%	274,831,442.31	227,332,623.17	85.08%	26,153,144.13	11.50%	201,179,479.0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账款	28,863,700.44	9.63%				39,874,936.51	14.92%			39,874,936.51
合计	299,758,584.64	100.00%	24,927,142.33	8.32%	274,831,442.31	267,207,559.68	100.00%	26,153,144.13	9.79%	241,054,415.5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9,758,584.64	24,927,142.33	8.32%
合计	299,758,584.64	24,927,142.33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依据应收账款账龄确认组合。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53,973,541.41
1 至 2 年	15,711,134.20
2 至 3 年	19,129,412.40
3 年以上	10,944,496.63
3 至 4 年	8,662,320.48
4 至 5 年	1,258,116.22
5 年以上	1,024,059.93
合计	299,758,584.64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6,153,144.13	-1,226,001.80				24,927,142.33
合计	26,153,144.13	-1,226,001.80				24,927,142.3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相关情况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3,218,650.94	7.75%	1,177,385.05
第二名	22,893,265.27	7.64%	1,155,028.18
第三名	16,249,696.80	5.42%	812,484.84
第四名	9,601,000.00	3.20%	480,050.00

第五名	8,369,252.39	2.79%	418,462.62
合计	80,331,865.40	26.8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无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23,727,029.63	43,484,776.32
合计	223,727,029.63	43,484,776.32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无相关情况

2) 重要逾期利息

无相关情况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无相关情况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无相关情况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207,453,334.49	31,800,834.89
保证金	12,025,884.00	11,022,052.00
备用金	568,817.21	157,788.62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往来		
押金	272,935.00	428,400.96
其他	3,406,058.93	75,699.85
合计	223,727,029.63	43,484,776.32

2)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17,869,401.68
1 至 2 年	3,403,842.00
2 至 3 年	847,230.00
3 年以上	1,606,555.95
3 至 4 年	258,229.99
4 至 5 年	874,807.59
5 年以上	473,518.37
合计	223,727,029.63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无

4)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履约保证金	5,000,000.00	1 年以内	5.74%	
第二名	履约保证金	2,000,000.00	1-2 年	3.06%	
第三名	履约保证金	600,000.00	1-2 年	0.92%	
第四名	投标保证金	350,000.00	1 年以内	0.77%	
第五名	投标保证金	320,000.00	1 年以内	15.32%	
合计	--	8,270,000.00	--	25.81%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02,737,544.47		202,737,544.47	201,687,544.47		201,687,544.4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2,541,199.22		12,541,199.22	11,128,410.30		11,128,410.30
合计	215,278,743.69		215,278,743.69	212,815,954.77		212,815,954.7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株洲飞鹿涂装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187,592.30					3,187,592.30	
广州飞鹿铁路涂料与涂装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湖南耐渗塑胶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86,999,952.17					86,999,952.17	
长沙飞鹿高分子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深圳飞鹿防水防腐材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50,000.00				1,050,000.00	
合计	201,687,544.47	1,050,000.00				202,737,544.4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湖南博杨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323,953.93			508,030.99							1,831,984.92	
上铁芜湖高新材料技术有限	9,804,456.37			159.30							9,804,615.67	

公司											
广东飞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60,000.00		-55,401.37						904,598.63	
小计	11,128,410.30	960,000.00		508,190.29						12,541,199.22	
合计	11,128,410.30	960,000.00		508,190.29						12,541,199.22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2,189,158.99	108,848,636.18	128,324,235.49	98,347,679.07
其他业务	963,161.85	963,161.85	948,956.83	864,762.27
合计	143,152,320.84	109,811,798.03	129,273,192.32	99,212,441.34

收入相关信息：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0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2,788.92	
合计	452,788.92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34.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75,013.2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4,347.13	
合计	1,201,300.4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8%	0.0142	0.01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2%	0.0044	0.004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章卫国先生签名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二) 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